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3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期间的预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5
A. 概要	5
B. 规划假设和稳定团支助措施	6
C.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任务	10
D.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11
二. 财政资源	42
A. 总表	42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43
C. 提高效率	43
D. 空缺率	44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45



F. 训练.....	45
G. 减少社区暴力.....	46
H. 速效项目.....	47
三. 差异分析.....	48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52
五. 为执行大会第 64/269 号和第 65/256 号决议中的决定和要求、 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以及联 合国审计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53
附件	
一. 定义.....	57
二. 组织结构图.....	59
三.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和活动情况.....	61
地图.....	67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的预算,数额为810 305 000美元。

预算用于部署8 940名军事特遣队人员、1 451名联合国警察(其中100名划为政府提供的人员)、2 940名建制警察人员、668名国际工作人员、1 532名本国工作人员和277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包括临时职位。

联海稳定团在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财政期间所需经费总额已通过按构成部分归类的若干成果预算框架与稳定团的目标相挂钩(民主发展和巩固国家权威;安全、公共秩序和法治发展;人权;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以及支助)。特派团的人力资源已按人数划入每个构成部分,但涉及整个特派团的行政领导和管理除外。

对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数额差异的说明,适用时已与特派团计划的具体产出相联系。

财政资源

(单位:千美元,预算年度为7月1日至6月30日。)

类别	支出	分配款	费用估计数	差异	
	(2009/10 年度)	(2010/11 年度)	(2011/12 年度)	数额	百分比
军事和警务人员	295 307.0	396 341.3	369 980.5	(26 360.8)	(6.7)
文职人员	148 000.6	157 429.1	172 862.6	15 433.5	9.8
业务费用	270 433.0	300 057.0	267 461.9	32 595.1	(10.9)
所需经费毛额	713 740.6	853 827.4	810 305.0	(43 522.4)	(5.1)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14 152.8	17 314.6	18 070.0	755.4	4.4
所需经费净额	699 587.8	836 512.8	792 235.0	(44 277.8)	(5.3)
(已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
所需经费共计	713 740.6	853 827.4	810 305.0	(43 522.4)	(5.1)

人力资源^a

	军事 观察员	军事 特遣队	联合国 警察	建制警 察部队	国际工 作人员	本国工 作人员 ^b	临时职 位 ^c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政府提 供的人员 ^d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	—	—	21	12	21	—	—	54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	—	15	18	18	—	—	51
构成部分										
民主发展和巩固国家权力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	—	—	81	118	49	48	—	296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	—	78	120	47	48	—	293
安全、公共秩序和法治发展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8 940	1 351	2 940	50	51	50	42	100	13 524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8 940	1 351	2 940	47	54	50	42	100	13 524
人权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	—	—	24	32	12	11	—	79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	—	23	32	12	11	—	78
人道主义发展协调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	—	—	6	9	7	1	—	23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	—	6	9	7	1	—	23
支助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	—	—	351	1 011	304	175	—	1 841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	—	306	1 054	304	175	—	1 839
共计										
2010/11 年度核定人数	—	8 940	1 351	2 940	533	1 233	443	277	100	15 817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8 940	1 351	2 940	475	1 287	438	277	100	15 808
净变动	—	—	—	—	(58)	54	(5)	—	—	(9)

^a 系最高核定/拟议数。

^b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c 在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供资。

^d 列为安全理事会核准的 1 451 名联合国警察的一部分。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四节。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A. 概要

1.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是安全理事会第 1542(2004)号决议确定的。安理会在第 1944(2010)号决议中决定,把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11 年 10 月 15 日,并继续维持稳定团现有的总兵力,目前有一个最多有 8 940 名各级官兵的军事部门和一个最多有 4 391 名警察(包括建制部队的 2 940 名)的警察部门。

2. 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是帮助安全理事会实现一项总目标,这就是,在海地恢复和平与安全并推动宪法和政治进程。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之后,为实现这一总目标,需要维护 2004 年以来取得的稳定成果,并使人道主义、恢复和重建活动得以开展。

3. 在这一总体目标范围内,稳定团将在本预算期间提供下文各框架所载的关键产出,为实现若干预期成绩作出贡献。这些框架是按下列五个构成部分组织:(a) 民主发展和巩固国家权力;(b) 安全、公共秩序和法治发展;(c) 人权;(d) 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和(e) 支助。

4. 如果能实现各项预期成绩,就可以在稳定团任务期限内实现安全理事会的目标,而绩效指标则是衡量本预算期间内在实现此种成果方面所取得进展的一个尺度标示。已把稳定团人力资源按人数归入每个构成部分,但涉及整个稳定团的行政领导和管理除外。与 2010/11 年度预算相比的人数差异,在有关构成部分下予以说明。

5. 稳定团已在海地所有 10 个省驻扎,总部仍在首都太子港。2010 年 1 月 12 日发生的地震使首都遭到严重破坏,地震后联海稳定团总部的大部分搬到了太子港机场后勤基地的临时房舍。联海稳定团后勤基地还为那些其房舍受地震破坏的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提供临时房舍。此外,在太子港的特派团各支助办公室也搬到了圣多明各,地震后联海稳定团在那里设立了一个联络和支助中心。

6. 在 10 省的主要城市建立了联海稳定团的区域办事处:太子港(西部省);和平港(西北省);海地角(北部省);自由堡(东北省);安什(中央省);戈纳伊夫(阿蒂博尼特省);米拉戈安(尼普斯省);雅克梅勒(东南省);莱凯(南部省);热雷米(大港省)。联海稳定团还在圣马可(阿蒂博尼特省)设有一个办事分处,而且 2010 年 2 月以来,在莱奥甘(西部省)设有一个办事分处,后者是为了协调和支持联合国在震中地区的救济和重建行动。

7. 稳定团军事部门目前在 10 个责任区有部署,在 26 个地点部署了特遣队。军事部门基本按照该国的省份划分来确定其行动区。发生地震之后,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08(2010)号决议加强了军事部门,增派了 1 个步兵营和 2 个步兵连、4 个

工兵连(其中 1 个准备在 2011 年部署)、1 个宪兵排、医生(二级医院)和参谋(部署到总部)，以加强稳定团支助紧急复原、重建和维持稳定的能力。地震后部署的 22 000 名联合国非军事人员撤离之后，军事部门在保证环境的安全和稳定以及支持救济和恢复工作方面发挥了更大的作用。

8. 联合国警务人员部署在所有 10 个省并同全国 64 个主要派出所合用同一地点。扩大了与派出所同地执勤的方案，目的是进一步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能力。联合国警察增加了在太子港和其他受地震影响的城市中的部署，以便能够在境内流离失所者安置营地和犯罪多发地区与国家警察联合执勤。到 2010 年 12 月初，稳定团已经部署了安全理事会授权的 16 个建制警察部队中的 13 个。8 个建制警察部队部署在太子港，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提供安全保障并在选举时支助首都大都市区的保安行动。其余 5 个建制警察部队驻扎在戈纳伊夫、莱凯、安什、莫恩卡斯和海地角。此外，将在以下地点各部署一支建制警察部队：热雷米、雅克梅勒及和平港。2011 年中期将实现全员部署。

9.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80(2007)号决议，稳定团在 4 个陆地过境点(Ouanaminthe、Belladare、Malpasse 和 Anse-à-Pitre)派驻了讲西班牙文的部队人员，并在 4 个海港(自由港、戈纳伊夫、基利克、萨吕港和雅克梅勒)部署了军事特遣队和巡逻艇。因等待政府的批准，延迟了在基利克的部署，和平港的部署也因工兵资源有限而推迟，现在准备在 2011 年年中进行。联海稳定团将使其警察和民事机构与 10 个港口(自由堡、海地角、和平港、戈纳伊夫、圣马可、太子港、米拉戈安、热雷米、莱凯和雅克梅勒)的海地海关、出入境和安全机构同地办公，或在其毗邻地点办公，并在 4 个陆地过境点(Ouanaminthe、Belladare、Malpasse 和 Anse-à-Pitre)同地办公。

B. 规划假设和稳定团支助措施

10. 自 2004 年设立联海稳定团以来，海地在实现稳定和持续经济发展方面取得长足进展。2010 年 1 月发生的地震没有摧毁这些成果，但使其受到相当大的破坏。目前海地同时面临着灾后挑战和稳定挑战，三个方面最为突出：(a) 维持稳定，从而能够进行恢复、重建和体制改革；(b) 建立国家能力，以维护法制机构的运行，保护人权并缓解自然灾害；(c) 协调国际援助，以保证这些援助不会使长期以来助长该国不稳定状况的机会分配不平等更为恶化。

11. 地震引发了重大人道主义危机。太子港很多地方遭到破坏，使 150 万人无家可归，其中很多人在地震灾区的 1 354 个自建住区重新安顿，另有 661 000 人从首都逃到这些地方。地震一年后，约有 810 000 人仍然住在自发组建的住区。这类集居点小小到几户人家，大至 60 000 住户，这些集居点普遍受洪水威胁和恶劣天气条件的影响。生活在营地是妇女和儿童更加容易受到基于性别的暴力、人口贩运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侵害。缺乏经济机会并且面临被从占居的私有土地上赶走的风险，使他们处境更加艰难。2010 年 10 月爆发了霍乱，这是该国几十年

来最严重的一次爆发，这对弱势群体，特别是流离失所人口带来了更大的风险。

11 月，飓风托马斯在几个省、包括受地震影响的地区造成了洪水和滑坡。

12. 国家机构突遭人员损失，地震后据报告，该国 60 000 名公务员中三分之一遇难，几十栋政府大楼、派出所、法院和监狱遭到严重破坏这一局面使本已岌岌可危的公共行政、警务、司法和惩教机构局面更加恶化。本来就薄弱的司法系统受到进一步削弱，政府档案的被毁或不存在妨碍了对地震受害者的法律保护。法制改革——一切其它进展所依赖的基础——速度减慢。估计大约 5 088 名囚犯(占所有监狱服刑人口的 60%)，包括危险罪犯和帮派头目在地震后的数小时中从遭到破坏的监狱中逃跑。安全环境仍然复杂多变。紧急情况演变的同时，海地面对着一个选举年。2010 年 2 月的众议员选举和三分之一参议员席位选举也被推迟，进一步助长政治不确定气氛。

13. 稳定团在地震后重新调整了业务，以应对四个优先事项：(a) 在国家公务员队伍遭损失后保持政治稳定并推迟选举；(b) 恢复国家警察和司法和惩教机构的能力以确保治安和法制；(c) 增强国家能力以保护受地震影响的弱势群体的权利，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权利；(d) 确保有效发送人道主义援助并且有充足资源来开展恢复工作。稳定团临时得到大量增员，包括分别经过安全理事会 2010 年 1 月和 6 月的第 1908(2010)和 1927(2010)号决议的核准，增加 2 000 名军事人员和 2 180 警务人员，并在 2010/11 年后增加部署 386 名临时文职人员职位。

14. 在整个 2010 年度，稳定团发挥领导作用，努力消解政治紧张，使海地能够在《宪法》规定的时间框架内实现过渡，产生了一名新总统。联合国警察在重要地点加强了巡逻和保安措施，以支持海地国家警察维持公共秩序的业务能力。随着自发的国内流离失所者集居地的扩大，警察活动的重点转到了保护这些营地。截至 2011 年 2 月，联合国安全部队(警察和/或军事人员)驻扎在 8 个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这些营地的人口总计约达 454 700 人，为全部流离失所人口的一半。联合国警察机动巡逻队另在太子港 7 个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和莱奥甘的 6 个营地进行随机巡逻。同时，军事部队还在太子港的 863 个营地和居住点每日进行巡逻，特别是晚上的徒步巡逻。联合国警察和军事巡逻的大部分通常与国家警察联合进行。此外，还展开了社区性警务活动，由国家警察女警官和联合国警察执行，鼓励人们报告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

15. 为支持救济组织的救济活动和方便其行动，联海稳定团工兵帮助修缮和改善受地震影响地区和过境点的道路。联海稳定团工兵还帮助拆除了被毁的政府大楼、修复了国家监狱和国家警察学院，平整了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并清除了学校、教堂和医院的瓦砾。工兵所做的工作很好地说明了稳定团在援助海地方面的相对优势，在 2011/12 年预算期间将继续这方面的工作。

16. 发生地震后，对减少社区暴力的活动和速效项目作了调整和扩大，增加了资金，以填补恢复活动的缺口，满足关键安全需求，并为流离失所者以及居住在受

地震影响地区和易发生暴力地区的社区创造经济机会。在边境管理方面，稳定团将工作重点重新定位于恢复海关网络和提高政府的能力。为增加低收入社区获得司法正义的机会，在稳定团帮助下，为太子港流离失所者建立了三个法律援助办事处，在贝莱尔(区)和海地角也建了两个办事处。稳定团帮助监狱管理局建立受地震影响的惩教机构的能力，尽可能减轻因失去关于审前羁押和被拘留者法律保护的档案和记录所造成的影响。

17. 2010 年度海地在治安和稳定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虽然政治环境脆弱，但在 2010 年 11 月 28 日举行了总统选举和被推迟的议会选举。因为联合国部队和国家警察的存在，大部分情况不稳的营地的治安情况得到了改善。但在 2011/12 年度，营地中基于性别的暴力和罪行仍然是需优先处置的问题。同样重要的是，在 2010 年 1 月至 10 月期间，通过联合国和国家警察的联合行动，重新逮捕了地震后在逃的 5 088 名囚犯中的 370 多人。其中有几名帮派成员，据信地震后发生的一系列绑架活动是他们所为。2010 年 7 月，太子港的法庭在临时办公室重新开始听证，这显示了受地震影响的司法机构的业务能力开始改善。

18. 2011/12 年度，稳定团将扩大并巩固自地震以来在安全方面取得的进展，目的是随着治安情况的改善和国家能力的增长，逐渐结束大量增员行动。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是新当选总统任职的第一年，也是参众两院议员们任职的第一年，这段时间对政治稳定和民主的巩固至关重要。一个重要的事态发展是，新选出的议会将在 2011 年批准和执行一项宪法改革措施，这将会影响到选举日程和双重国籍权利。在这一政治变化的背景下，海地将在 2011 年后举行参议员、市政府和地方选举。本来应在 2010 年举行市政府和地方选举，但由于同时组织总统、立法院和市政府选举后勤方面的绝对困难而推迟。

19. 2011/12 年度，将会加速实行国家权力下放改革和警察、司法和惩教系统的重大改革。稳定团在这一领域的改革将着重于新的法治契约、让政府、民间社会和捐助方一同来推行警察、司法和惩教系统的全面的改革方案。新的法治契约将争取在实现长期的治安与稳定基准方面取得进展，从而使联海稳定团能够逐步减员，并最终撤出海地。主要基准将包括：(a) 建立一支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专业警察队伍，这支队伍应能向公民提供安全保障并且不太容易受腐败的诱惑；(b) 监狱应配有足够数量的受过充分训练的工作人员，并且囚禁人数比例应符合国际标准；(c) 及时采取司法行动并改进案件的行政管理，从而减少时间过长的审前羁押；(d) 通过司法救助让人们获得司法正义并下放司法权力；(e) 高级司法委员会一类的重要机构开始工作并有效发挥职能；以及(f) 制定和实施重要立法，包括改革《企业法》、《刑法》和《刑事诉讼法》。

20.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44(2010)号决议，联海稳定团将在 2011 年把权力转交给新政府后，对安全局势进行全面评估，从而制定一项削减大量增加的军事和警务人员的计划。那时需要考虑的因素将是：安全和政治环境；支助人道主义援助

和恢复工作所需的部队人数；国家警察的能力，特别是保护流离失所者和其它弱势群体所需的能力。2011/12 期间将继续进行部队和警察缩编，工兵的能力应该保持在 2010 年的水平，以尽可能满足支持恢复工作的持续需要。

21. 地震后建制警察单位从 10 个增至 20 个，如果新总统在 2011 年 5 月就职后治安情况保持稳定，将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08(2010) 和 1927(2010) 号决议逐渐减少人员。权力的和平移交将使稳定团能够在 2011 年 9 月后并在一些建制警察部队完成了值勤后，减少建制警察部队的总人数。预计在 2011/12 年度，8 支建制警察部队将继续部署在太子港外，以加强海地国家警察在该地区的能力。虽然在太子港外部署的联合国警官人数预计将保持在地震前的水平，但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27(2010) 号决议，2011 年 6 月后仍会需要增派 200 名联合国警官，以支持国家警察在太子港地区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警务活动，并进一步援助海地国家警察发展能力，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随着国家警察维持法律和秩序的能力增强，以及内部流离失所者安置工作的进展，联合国警察的部署将从目前的 1 351 人逐渐减至地震前的 951 人。

22. 随着政府直接支助的需求以及重建工作的结束，大量的文职人员也将逐渐减少。核定的 2010/11 年度的 386 临时文职人员职位将在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期间作为临时文职职位保留，并同临时增援期限挂钩。拟在 2011 年 6 月后废除为早期紧急复原所需而设的几个职位，包括高级别职位。上述缩编以及军事和警务人员的逐渐缩编将是结束临时增援的又一个步骤。

23. 按照大会 2010 年 12 月 24 日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本报告中说明，拟废除 4 个国际员额(3 个 P-2 和 1 个外勤员额)，并将 54 个外勤事务员额转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空缺率也有调整，以反映出拟废除的国际员额和将国际员额转为本国员额。

24. 将减少地震后对政府、国家机构和社区提供的直接援助，这也说明了准备在 2011/12 年预算期逐渐结束临时增援。在 2011/12 年度，稳定团在 2010/11 年度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27(2010) 号和 1944(2010) 号决议为法治机构能力建设和加速流离失所者重新安居所提供的后勤支助不会涉及预算问题，所需的只是维持在 2011/12 年度将继续租借给海地政府的联合国资产。要求在 2011/12 年度将速效项目资源继续保持在 750 万美元。同时，用于减少社区暴力行为的资金，在地震后增加到 1 400 万美元，现建议在 2011/12 年期间保持在 900 万美元。

25. 联海稳定团将根据其当前的任务采取行动，继续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在 2011/12 年度支持人道主义和恢复努力。2011/12 年度的资源需求中考虑到了为定于 2011 年下半年举行的地方和参议员选举提供后勤支助，并向政府提供技术专长，特别提供警务、司法、惩教、边境管理、选举和民主施政等方面的专长。

C.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任务

26. 只有通过政府、国际机构、捐助者和非政府组织实实在在的努力，才能重建海地并使其国家机构继续走巩固民主的道路。联海稳定团在巩固治安、政治稳定和法治方面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参与者。稳定团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海地问题特使办公室、捐助国政府和其它国际和区域组织，如美洲国家组织，进行伙伴合作，支持各项选举。海地政府在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该国举行的一次国际捐助者会议上提出了一项《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在 2010/11 年度，捐助者支付捐款 12.8 亿美元，为 44.6 亿认捐总额的 28.7%。另外承付 15.7 亿美元用于具体的项目。政府成立了一个海地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来协调和监督恢复和重建努力。联合国是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的成员，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作为代表参加。世界银行管理着一个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即海地重建基金，用以监督向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批准的项目分配国际资金。临时委员会的任务期在 2011 年 10 月结束，到时该委员会的职能将移交给一个政府实体。移交的方式及该实体的性质很可能由即将上任的政府来决定。

27. 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海稳定团团长有权协调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进行的所有活动，这些活动与政府 2010 年 3 月的国家恢复和发展计划协调一致。因此，秘书长特别代表通过与海地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特别是与其共同主席，即海地总理以及秘书长特别代表美利坚合众国前总统威廉·克林顿协调国际重建努力，发挥着关键作用。

28. 克林顿总统于 2009 年 5 月获任命为海地问题特使，以通过争取私人部门投资和捐助者支持来使经济增长和稳定得以实现。在 2010 年 1 月发生地震之后，秘书长请特使在救济和重建努力中发挥协调作用。特使呼吁国际社会履行和保持对海地的承诺，以实现长期恢复，并帮助有效地向需要的社区输送援助。特使与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合作，帮助协调联合国机构以及其他国际伙伴，包括政府捐助者、私人投资者和非政府组织在海地的工作。

29. 2010 年 1 月的地震后，联海稳定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海地拟订了一项《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战略框架》)，以制定支持稳定和重建的联合战略。根据对联合国在海地的作用及其综合优势的共同想法，《战略框架》列出了联合国集体将在 2011 年 12 月结束之前实现的各项战略目标和预期成果。《战略框架》在联合国各实体中划分责任，以执行巩固和平、社会和经济恢复以及长期发展这些相互强化的任务。《战略框架》覆盖的时期与海地政府 2010 年 3 月的《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的时段相对应，2011 年 12 月被看作是长期重建工作的一个转折点。而且，《战略框架》的时段与 2009-2011《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剩余阶段重和。《战略框架》提供了一个平台，借以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方案同《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协调一致，以反映地震后当地的实际情况，因此，它取代《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成为联合国系统在 2011 年 12 月之前在海地行动的主要参照文件。

30. 借助联合国的综合优势,《战略框架》列出了五个战略目标:(a) 维护安全局面以利于政治稳定、可信的总统和议会选举以及基于权利的价值观念和政策,从而能够有效实施《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b) 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以在国家 and 地方各级提供警察、司法和公共行政服务,特别是为流离失所者和弱势群体服务;(c) 加强地方和中央政府减灾和应对灾害的能力;对受灾人口的回返和安置进行规划和管理,包括废墟管理,并根据人口分析作领土规划;(d) 减少不平衡,促进公平获取高质量的基本社会服务,包括保健、食品和营养、教育、文化、水和卫生及保护,帮助确保所有人都获得供应,同时要有尊重不同文化和两性平等的意识,特别注意最受排斥和弱势群体,以及两性平等问题;帮助在受地震影响和有大量流离失所者的地区创造新的经济机会,特别是为妇女和青年创造机会,为此目的创造就业和增加农业收入,同时确保工作酬报的公道以及环境的可持续性。

D.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31. 为方便说明人力资源方面拟议的变动,列出有关人员配置的六种可能的行动。与这六个种类有关的名词的定义见本报告附件一 A 部分。

行政领导和管理

32. 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将对特派团提供全盘领导和管理。

表 1

人力资源: 行政领导和管理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人员	小计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1	1	3	1	3	9	6	—	15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1	1	3	1	—	6	9	—	15
净变动	—	—	—	—	(3)	(3)	3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3	2	3	9	2	—	11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3	2	3	8	2	—	10
净变动	—	(1)	—	—	—	(1)	—	—	(1)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1	1	2	—	2	6	3	—	9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1	1	2	—	1	5	4	—	9
净变动	—	—	—	—	(1)	(1)	1	—	—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1	外勤 人员	小计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2	1	1	4	1	—	5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2	1	1	4	1	—	5
净变动	—	—	—	—	—	—	—	—	—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人道主义和 发展协调)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数	1	1	2	—	2	6	3	—	9
2011/12 年度拟议数	1	1	2	—	—	4	5	—	9
净变动	—	—	—	—	(2)	(2)	2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2	1	—	3	2	—	5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1	—	1	2	—	3
净变动	—	—	(2)	—	—	(2)	—	—	(2)
共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3	3	7	1	7	21	12	—	33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3	3	7	1	1	15	18	—	33
净变动	—	—	—	—	(6)	(6)	6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7	4	4	16	5	—	21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5	4	4	13	5	—	18
净变动	—	(1)	(2)	—	—	(3)	—	—	(3)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供资。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和 1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

33. 按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将 3 个外勤员额(2 个行政助理和 1 个人助理)转成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34. 预测 2011 年 6 月后，随着政治不确定性的减少，将不再需要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临时增加的高级别人员。因此在 2011/12 年度，拟废除 2010/11 年度为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斡旋、国际援助和重建协调等战略建议而设立的 D-1 高级特别顾问临时职位。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35. 按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将 1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转成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和 2 个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36. 与执行大会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相关联，拟将 2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转成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37. 此外，随着 2011 年 6 月后重建工作全面铺开，并考虑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备灾能力的增加以及政府在协调人道主义和恢复工作方面发挥更大作用的能力提高，拟废除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公室下面的高级协调干事(P-5)和业务干事(P-4)这 2 个临时职位。

构成部分 1：民主发展和巩固国家权力

38. 构成部分 1 反映了为加强民主治理、巩固国家权力和发展国家机构向海地政府提供的支助。该构成部分涵盖稳定团在政治和民政事务、公共信息和选举方面开展的活动。在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期间，将着重于以下优先领域：(a) 制定推动权力下放和法制的政策和立法框架；(b) 举行参议员和地方选举；(c) 建设国家和地方各级的国家机构能力。

39. 为完成这些优先事项，稳定团将就以下活动向海地政府提供支助：(a) 起草立法和制定对稳定至关重要的政策；(b) 完成宪法改革工作，就一些重大立法问题在立法机构和行政机构之间建立共识；(c) 举行参议员和地方选举，以更换三分之一的参议员和民选市长、城镇代表和社区议员；(d) 对新当选的市政官员进行能力建设；(e) 推动选举法改革并建立常设选举理事会；(f) 建立省级代表办公室进行规划和发展的能力；(g) 实施地方公务员制度改革；(h) 在全国建立独立媒体的能力。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1 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1.1.1 按照宪法时间表和选举法举行包容各方和参与性参议员和地方选举
	1.1.2 通过关于政党筹资问题的总统命令

- 1.1.3 议会通过并实施一项体现 2010 年 3 月《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的立法议程
- 1.1.4 减少因政治问题引起的民间骚乱事件
(2009/10: 181 起; 2010/11: 150 起;
2011/12: 120 起)
- 1.1.5 提高参议员和市政府选举中妇女候选人的百分比 (2010/11: 参议员选举 7.3%;
2011/12: 参议员选举 10%; 市长选举 15%)

产出

- 每月与总统/总理举行 4 次会议, 以评估在政府与各政党和公民团体举行对话、法治改革和与联海稳定团任务相关的其他领域的进展情况
- 每月与总统主要顾问举行 2 次会议, 就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提供咨询
- 每月与国家一级政党代表举行会议, 其中包括人数可观的妇女代表, 以巩固民主制度和政治多元化, 就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提供咨询, 增加妇女的选举参与
- 每月提供政治分析, 以便向海地政府官员和参与海地重建和机构建设的国际组织通报海地在实现可持续稳定和安保方面的进展情况
- 同美洲国家组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 为定于 2011 年后期举行的参议员、市政府和地方选举建立并领导国际选举援助协调机制
- 提供技术支助并进行斡旋, 以在立法议程方面取得进展, 并在各政党中促进共识, 为此将每月同参众两院院长举行 4 次会议
- 就宪政问题向立法机构提供技术专家咨询意见
- 每年举行一次务虚会, 每季度举行一次后续会议, 以促进政府行政部门与立法部门之间的合作与谅解, 通过一项年度立法议程, 其中应体现国家优先事项、促进议会与海地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或海地发展署(该署将在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 2011 年 10 月任务期满时取代该委员会)之间就重建工作开展对话和达成谅解
- 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帮助议员们通过 10 次市民大会促进同选民的交流
- 同国家工作队合作, 组织两次会议, 以促进妇女组织代表、各政党、恢复工作临时委员会就妇女的政治参与及其在国家重建中的积极作用开展对话
- 为举行 9 次妇女候选人和民间社会组织之间的会议(太子港外每个省一次)提供便利
- 为当地和海外散居的海地民众提供信息并使之了解情况, 为此目的利用各种新闻、倡导和公共外联活动, 为支持政治对话、民族和解以及宣传和了解联海稳定团的任务规定开展新闻活动, 包括为传播主要讯息而共同制作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和全国各地播放的肥皂剧; 通过音频(联海稳定团调频)、平面印刷品、视频、网络以及在多媒体中心举办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制作和散发各种宣传材料、媒体关系和强有力的媒体参与、举办各种联合国日纪念活动以及国家电台和电视网络播放时间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2 加强国家和地方一级的民主国家机构	1.2.1 根据宪法改革修定选举法
	1.2.2 议会通过具有两性平等意识的地方政府公务员制度法
	1.2.3 通过一项确保议会管理独立性的公务制度法

产出

- 两月一次向议会及其各委员会提供技术支助，从而通过国家改革立法并改进参众两院的管理，为此目的进一步制定两院的内部规则并采纳其它国家立法机构的最佳做法
- 就如何举行议员与各捐助方、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 5 次专题会议向议会提供技术支持，以促进就有关改革进程的问题和有争议的政治问题进行对话
- 提供技术援助，以审查重大改革法案，如关于权力下放、领养和政党等各项法案
- 与临时选举委员会、相关部委和政府部门举行每周会议，以便为协调选举的技术、后勤和安保筹备工作提供咨询和技术专家支助
- 就国际选举援助协调问题同政府、国际组织和捐助方代表每月举行 3 次政治和技术级别会议
- 在通过宪法改革后临时选举委员会和议会代表就选举法的修订举行 4 次会议
- 就内部重组的能力建设同永久选举委员会每周举行会议
- 共为 100 名民间社会团体代表举办三次能力建设讲习班，共为 350 人开办 4 次培训课程，以促进妇女参政
- 每月向妇女事务和妇女权利部、民间社会组织和议会提供咨询和技术支助，以在 10 个省制定和执行该部行动计划，并倡导按照国民议会的建议进行修宪，以保障两性平等和妇女代表人数至少达到 30%
- 向议会和市政当局提供技术支助，帮助在国家和地方选举中当选任职的妇女进行能力建设，为此举行 3 次培训，以及旨在采纳其它国家立法机构最佳做法的议会间合作
- 每月的新闻和外联活动，以帮助政府促进民主施政，包括推动妇女政治参与的活动，为此目的在全部 9 个多媒体中心、广播台、联海稳定团调频电台、国家无线电台和电视网络开展庆祝联合国日的活动、讲习班、培训活动，以向国民和散居国外者进行宣传
- 提供业务和后勤支助，以保护、分发和收集全国各地 10 000 个投票站的选票和其它选举材料向选举当局提供后勤支助，以便在 2011 年组织和进行市政府、地方和参议员选举，并每周就规划、预算编制、采购、后勤、培训、选举程序、安保、新闻、提高选民(特别是妇女选民)认识提供咨询和技术支助，向选举当局提供技术支助
- 与临时选举委员会合作，为政治候选人、各政党、民间社会和妇女组织代表、媒体、地方当局举办 3 次全国讲习班，讨论有关选举筹备工作的问题
- 协调向海地提供的国际选举援助，其中包括共同主持和参与选举工作队及其他协调小组(例如，部门协调小组、指导委员会和指导小组)会议

- 协调安保任务及向海地国家警察和选举警卫队提供的技术和后勤援助，以确保在举行选举期间有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3 在海地全境维护和加强国家权力	1.3.1 减少不符合内政和国土社区部规定的行政和财务管理标准并被列为“困难城市”的市政府数量(2009/10: 76 个; 2010/11: 62 个; 2011/12: 50 个) 1.3.2 增加通过了预算来改善基本服务交付的城市数量(2009/10: 70 个; 2010/11: 110 个; 2011/12: 130 个) 1.3.3 在实施地方税收改革后地方当局的税收增加(2009/10: 6.5 亿古德; 2010/11: 6.8 亿古德; 2011/12: 7.4 亿古德) 1.3.4 在 52 个省级代表办公室和副代表办公室增加具备技术能力的工作人员数量, 以对市政府和以下级别的当局行使协调和管制权威(2009/10: 234 人; 2010/11: 362 人; 2011/12: 434 人) 1.3.5 增加在 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后全面运作的市政府数量(2009/10: 9 个中 0 个; 2010/11: 9 个中 6 个; 2011/12: 9 个中 9 个) 1.3.6 增加过境点数量(包括在太子港机场), 并有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常驻, 以防止贩卖儿童活动(2009/10, 3 个; 2010/11: 4 个; 2011/12: 6 个)

产出

- 每周向 140 个市政府提供技术援助, 以改进其行政和财政工作, 使之能够向其社区提供公共服务
- 通过插入的顾问向内政和国土管理部提供日常技术支助, 以推动地方政府公务员制度改革, 实施财政权力下放和公共财政改革, 使市政府的效率更高, 并提高市政府的胜任能力
- 向 192 名公共会计师和出纳员(特别是女性公务员)提供技术协助, 以建设 140 个市政府在规划和执行预算、收税、管理项目和人力资源及交付基本服务方面的能力
- 通过插入的本国顾问向所有 10 个省级代表办公室和 42 个副代表办公室提供技术协助, 以建立管理能力并提高地方各级的基本社会服务规划和交付能力
- 举办 42 次(每区一次)关于权力下放、地方政府公务员制度改革、地方财政和公共服务管控问题的圆桌会议和研讨会
- 举行多媒体公共宣传活动, 在公共服务受益者中宣传参与式行政管理和行政管理问责制

- 每周向受地震影响的市政府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以搬迁到新的或临时地点，并帮助其配备工作人员
- 就两性平等和地方治理问题为地方当局举办 1 次培训员培训和 10 次培训讲习班，以推动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地方行政管理；为地方当局以及民间社会和妇女组织代表举办 20 次关于行政和财政权力下放、透明度和问责问题的研讨会
- 执行 200 个速效项目，以协助所有 10 个省的国家机构创造就业，改善弱势群体的生活条件(特别关注受地震影响的社区)，加强边境管理，建设地方一级国家官员的能力，改善基本公共服务的交付(特别是在受流离失所者重新定居影响的地区)
- 每周向政府及其他国家官员提供技术支助和协助，以制定和执行边境管理战略，改善对边境管理官员的监督，设立并维持 10 个省级边境管理委员会，其中一些委员会可以包括来自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边境官员，并开展多媒体宣传运动，以提高边境服务受益人的认识
- 每月提供技术援助，通过儿童保护方案员帮助社会事务部和劳工社会福利研究所建立能力，包括孤儿院管理、领养监督和违法儿童教养等方面的能力
-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支助，以建设其未成年人保护队在过境点和国际机场甄别儿童的能力，并管理一个新建立的贩卖儿童案件数据库
- 每周通过 10 个培训方案等途径，向未成年人保护队及社会事务部和劳工社会福利研究所提供技术支助，以建设其能力，从而在援助与武装和犯罪团伙有关联的儿童方面达到国际标准，并反对武装和犯罪团伙招募儿童
- 举办 30 次关于地方一级公共服务的权力下放、会计、财政和管理控制问题的圆桌会议和研讨会，并开展多媒体宣传活动，以提高公共服务受益人的认识

外部因素

海地前国家首脑的回返不进一步分化政治环境。议会将致力于拟定和落实权力下放工作。捐助方提供资金，从而能够落实政府 2010 年 3 月拟定的海地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

表 2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1：民主发展和巩固国家权威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小计				
政治事务司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1	7	3	2	13	6	—	19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1	7	3	2	13	6	—	19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1	—	—	2	2	—	4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1	—	—	1	2	—	3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小计			
净变动	—	(1)	—	—	—	(1)	—	—	(1)
选举援助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1	2	1	1	5	13	11	29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1	2	1	—	4	14	11	29
净变动	—	—	—	—	(1)	(1)	1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3	—	4	—	10	14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3	—	3	—	10	13
净变动	—	—	(1)	—	—	(1)	—	—	(1)
民政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1	19	15	6	41	46	16	103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1	19	15	5	40	47	16	103
净变动	—	—	—	—	(1)	(1)	1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2	4	—	6	13	3	22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2	4	—	6	13	3	22
净变动	—	—	—	—	—	—	—	—	—
边境管理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	—	—	—	—	—	—	—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	—	—	—	—	—	—	—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3	—	—	3	—	—	3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3	—	—	3	—	—	3
净变动	—	—	—	—	—	—	—	—	—
通信和新闻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1	4	11	6	22	53	8	83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1	4	10	6	21	53	8	82
净变动	—	—	—	(1)	—	(1)	—	—	(1)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	—	—	19	—	19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	—	—	19	—	19
净变动	—	—	—	—	—	—	—	—	—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小计			
共计									
2010/11 年度核定数	—	4	32	30	15	81	118	35	234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4	32	29	13	78	120	35	233
净变动	—	—	—	(1)	(2)	(3)	2	—	(1)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7	7	—	15	34	13	62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6	7	—	13	34	13	60
净变动	—	(1)	(1)	—	—	(2)	—	—	(2)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供资。

政治事务司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临时职位

40. 随着 2011 年 3 月的第二轮总统选举及之后权力转到新当选的总统和新政府，政治局势将会进入一个比较稳定的阶段，预计将不再需要政治事务司内高级别增派人员。因此，拟在 2011 年 6 月底废除 D-2 级政治事务主任的职位，该职位在 2010/11 年度设立，目的是加强稳定团能力，以应对地震后更加复杂的政治局势，包括总统和议会选举。

选举援助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和 1 个临时职位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41. 按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将 1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转成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42. 2010/11 年度设立了一个在纽约的 P-4 选举事务干事临时职位，以支助 2010 年 11 月的总统和议会选举，现考虑到不再需要总部的这个职位，拟予废除。

民政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43. 按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将 1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转成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通信和新闻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44. 按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勤人员的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废除 1 个协理新闻干事员额(P-2)。

构成部分 2：安全、公共秩序和法治发展

45. 构成部分 2 涵盖稳定团为协助政府维持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和改革警察、监狱和司法而开展的活动。它包括稳定团联合分析小组、联合行动和任务分配中心、部队指挥官办公室、警务专员办公室和法治协调员办公室、司法科、惩教股、减少社区暴力科和法律事务办公室。

46. 这一构成部分在 2011/12 年度预算期间的主要优先事项是：(a) 确保一个稳定安全的环境；(b) 向国家警察提供业务和行政支助；(c) 建立国家警察机构能力，以便在流离失所者营地和易发生暴力的地区提供安保服务，并确保 2011 年举行市政、地方和参议院选举期间的安全；(d) 加强国家警察的行政能力；(e) 建立司法和惩教机构的能力，以促进获得法律援助，并减少审前拘留的情况；(f) 加快或重新启动法治机构改革，其中有些改革在 2010 年 1 月发生地震后停顿了；(g) 协调国际对海地法治机构改革的援助。这些优先事项将在全面审查海地法治战略的背景下得到处理。在选出新总统之后，联海稳定团将与政府、捐助方和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推出该战略。通过与海地政府一起制定和实施新的法治契约，推行有关警察、司法和惩教部门的全面改革议程，这是 2011/12 年度期间的首要优先事项。

47. 为应对这些优先事项，军事部门将以其存在和威慑力、边境管理以及对法治和人权的支持，尤其是注重保护弱势群体，来维持海地的安全稳定的有利环境。军事部门还将为选举进程提供安保和后勤支助。

48. 通过在受流离失所影响的地区、七个最大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社区警务中心、受暴力影响的地区进行联合巡逻、边境管制和打击黑帮和毒品贩运活动的警察行动，联合国警察将继续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业务支助。为建立国家警察的长期能力和加强文职人员监督，联合国警察将投入大量资源来审查、培训和指导国家警察人员。联合国警察将继续在 64 个国家警察派出所合用同一地点办公。稳定团将协助司法和公共保障部完成对国家警察五年改革计划(2006-2011 年)进行全面审查，并着手实施 2011 年至 2016 年的订正改革计划。这项审查战略将力求在四个优先领域作出改进：(a) 行政管理(采购、后勤、预算编制和人力资源管理)和国家警察的业务能力；(b) 其特种部队的技能；(c) 对警察腐败的内部监督；(d) 人力资源管理，特别是涉及到干部和职业前程规划的管理。

49. 关于司法，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检察官办公室、治安法官学校及其他司法机构部署法律专家的工作于 2010/11 年度开始实施，2011/12 年度期间将继续进行。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08(2010)号决议，部署的专家将包括联海稳定团的文职人员以及警察人员核定兵力规定的从各会员国借调的至多 39 名法律和司法官员。稳定团的工作重点将放在三个优先领域：(a) 实施已批准的改革(如设立高级司法委员会)；(b) 通过进行其他改革，如制定新的刑法和建立经改革的青少年司法制度；(c) 建立法律援助制度，到 2012 年 6 月，将法律援助办事处的数目从 12 个增加到 20 个。

50. 稳定团将继续部署多达 86 名借调的惩教人员，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支助和技术咨询意见，以减少监狱人满为患的情况和改善拘留条件。将特别强调将惩教人员的培训以及建立符合人权和国际标准监狱管理政策框架。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1 海地安全稳定的环境	2.1.1 据报太子港的绑架事件数目减少(2009/10 年度：93；2010/11 年度：90；2011/12 年度：80) 2.1.2 国家警察-联合国警察在每 10 000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中每天进行联合巡回巡逻的次数增加(2009/10 年度：1.1；2010/11 年度：1.4；2011/12 年度：2.0) 2.1.3 警察逮捕团伙头目和成员的人数增加(2009/10 年度：10；2010/11 年度：26；2011/12 年度：48)

产出

- 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单位人员开展日常行动，与国家警察进行联合巡逻，以在 6 个最大的流离失所者营地建立长期的警察存在，并设立 7 个联合国-国家警察联合流动巡逻队，在其他营地进行随机巡逻
- 特遣队人员和联合国警察开展日常行动，为人道主义组织提供安保和护送，并加强各援助分发点的安全
- 通过联合行动和任务分配中心，对涉及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应对严重威胁的能力进行日常协调，以协助政府维持一个安全可靠的环境
- 为海地国家警察临时提供后勤支持，以在流离失所者营地和犯罪高发地区维持经常存在，包括为 6 个最大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提供 16 个警察指挥所、4 个流动哨所以及 5 个行政及数据分析站，并另外配备设施接待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受害者
- 特遣队人员和建制警察单位人员开展日常巡逻和行动，以加强犯罪高发区的安全，保护关键场地和设施，在主要道路沿线、边境和过境点设置固定和流动检查站，保持快速反应能力以防止

和慑止安全威胁的升级，进行侦查飞行和医疗后送，出动空中军事巡逻，并与联合国警察和稳定团联合分析小组一道进行联合空中巡逻

- 特遣队人员和联合国警察开展日常行动，以协助海地海上警察进行海岸巡逻、监测内陆水系(湖泊和河流)、每周开展一次军队和联合国警察的联合行动和每两周开展一次联合国警察和国家警察的联合行动，以协助海地国家警察开展巡逻和针对犯罪嫌疑人采取行动
- 联合国警察开展日常行动，以辅导国家警察维持社区治安、制订业务计划并对警察人员进行考核，办法是进行联合巡逻和在 64 个主要警察局同地执勤，并在 4 个过境点进行边境巡逻和设置固定检查站
- 联合国警察和建制警察单位人员每两周开展一次行动，以协助国家警察认定和逮捕帮派头目和监狱逃犯，各特警队开展日常行动，对海地国家警察进行特别行动培训
- 联合国警察每周出动空中巡逻并提供行动支援，以支持海地国家警察执行空中侦察任务、开展禁毒行动、运送被拘留者和缴获的商品并制订销毁所收缴毒品的标准作业程序
- 向各部委和地方行政部门提供日常技术和后勤支持，制订和实施至少 43 个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为至少 50 000 名受害者创造就业，提供法律援助、社会-经济机会和心理-社会援助，受惠者中包括囚犯、问题青年或与武装团伙有牵连的青年以及在政府确定的 14 个犯罪高发地区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和妇女。为支持上述地区的社区领袖、青年代表、妇女组织和地方当局而开展 3 个公众外联和社区调解项目
- 通过平面媒体和广播媒体渠道，为受暴力影响地区的弱势群体开展至少 40 次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和 144 次讨论会，以促进和平文化和提高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认识
- 通过平面媒体和广播媒体，开展至少 10 次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并且直接说服团伙头目释放与其有关联的儿童
- 每周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以及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后勤和技术支持，以建设其各自的两性平等单位的能力，维持一个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数据收集系统，制订防止和应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标准作业程序，举办一个关于警察应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的讲习班，并在西部省 10 个警察局建造设备齐全的房舍以援助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受害者
- 每周为妇女事务和妇女权益部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以制订政策消除妇女和女孩易遭受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深层原因
- 通过平面媒体和广播媒体渠道以及多媒体中心的宣传讲习班开展新闻、倡导和宣传活动，以提高公众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保护儿童问题和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所起作用的认识
- 举办保护儿童问题讲习班，以培训被分派执行社区治安任务的 400 名国家警察人员
- 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合作，向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以及福利和社会研究所提供临时后勤支持，以在受地震影响地区设立 5 个处理保护儿童问题的联合办事处
- 政府和联合国联合执行 12 次评估和保护任务，以惩治侵犯儿童权利的行为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2 海地国家警察改革和重组取得进展	2.2.1 每 10 000 名居民中的海地国家警察人数增加(2009/10 年度: 10.5; 2010/11 年度: 10.1¹; 2011/12 年度: 11.7) 2.2.2 海地国家警察女警员的人数增加(2009/10 年度: 743; 2010/11 年度: 803; 2011/12 年度: 923) 2.2.3 海地国家海岸警卫队投入运作的省份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 3; 2010/11 年度: 4; 2011/12 年度: 5) 2.2.4 救助性暴力受害者的警察派出所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 2; 2010/11 年度: 2; 2011/12 年度的指标: 4) 2.2.5 海地国家警察公布由于其行动导致死亡或在拘留期间死亡的人数的现有资料: (a) 包括死因; 及(b) 每年公布 2.2.6 海地国家警察制订了当前战略计划(包括采购和后勤)和预算预测

产出

- 每日向国家警察局长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咨询和技术专家支持, 以审查 2006-2011 年的国家警察改革计划, 并促进其实施, 特别是注重国家警察行政管理(采购、预算、后勤、车队管理系统和人力资源管理)和监督机制, 以便加强业务能力和打击警察腐败
- 每周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 以便拟订 2011-2016 年期间的国家警察订正改革计划, 包括政府与联海稳定团之间就警务合作签署新的谅解备忘录
- 向国家警察提供日常咨询和技术援助, 以审查警察候选人、核证警官、培训 1 800 名警校学生(包括三个月的实地培训)、通过基于能力的训练来辅导 1 200 名警官、培训特别行动和执法单位以及司法警察, 包括为 34 名警官进行关于弹道学、指纹和毒理学的培训
- 每日向国家警察提供咨询和技术专家提供支持, 通过建立计算机系统和数据库及法医学能力, 建立其调查能力
- 向国家警察学院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 以培训国家警察 1 200 名儿童权利和保护方面的学员
- 为 750 名海地国家警察举办 20 个培训课程, 并为 100 名高级警官举办高级管理培训课程
- 每周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和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 以设立一个领海、领空、边界、港口和机场、移民及森林警察司

¹ 与 2009/10 年度相比, 2010/11 年度的人数减少, 因为有警察人员在地震中死亡。

- 每周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和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后勤和技术支助，以进一步编制和维护一个得到许可的武器和火器的登记表，更新关于进口和拥有武器和火器的现有法律，并组织沟通宣传活动以提高公众对火器登记的认识
- 每周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和国家警察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设立一个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报告机制，协助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受害者，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性暴力行为的第 1820(2008)号决议，为警校学生编制关于两性平等问题的课程，并为共 30 名海地国家警察培训师组织 2 次关于两性平等问题的讲习班和为总共 90 名海地国家警察和 60 名海地国家警察的法警组织 5 次讲习班
- 向国家警察提供业务和技术支持，通过增加分配到流动两性平等问题股的联合国警察人员的数目，从 8 人增加到 32 人，将与联海稳定团警察的流动两性平等问题股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进行共同巡逻的次数增加到 60 次
- 提供后勤和技术支持，以建立一支一色女性的国家警察特遣队，包括开展宣传活动，鼓励女性报名加入警察学院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为所有 10 个省的共 900 名国家警察举办 20 次关于人权和儿童权利的培训课程，为 50 名充当儿童保护协调人的国家警察举行一次关于儿童保护的专门培训，并向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支助，以进一步编制关于儿童保护的培训单元和为海地国家警察培训师进行有关培训的培训
- 每月向政府提供技术和后勤支持，以执行最新的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国家战略计划，包括针对海地国家警察、弱势群体以及全国各地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举办 20 项培训活动
- 就警察部门改革进行新闻、宣传和外联活动，以使公众更多地认识到稳定团协助政府维持稳定局势和改革法治机构的作用，包括通过平面和广播媒体渠道开展这些活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3 改革和从体制上加强司法和惩戒系统	2.3.1 在太子港的审前被拘留的所有犯人的所占百分比减少(2009/10 年度：80%；2010/11 年度：75%；2011/12 年度：65%)，在各地区的所占百分比也减少(2009/10 年度：59%；2010/11 年度：50%；2011/12 年度的指标：45%)
	2.3.2 向议会提交司法改革立法草案(如刑法、刑事诉讼法、青少年司法、司法辅助、法律援助)
	2.3.3 全面发挥职能的法律援助办事处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10；2010/11 年度：12；2011/12 年度：15)
	2.3.4 牢房的总面积增加了 10%(2009/10 年度：2 980.3 平方米；2010/11 年度：3 278.3 平方米；2011/12 年度：3 606.2 平方米)

- 2.3.5 司法机构高级委员会和能起作用的司法督察机构的建立和运作
- 2.3.6 在人满为患的监狱中被拘留的犯人所占百分比减少(2009/10 年度: 66.9%(3 378 名犯人); 2010/11 年度: 50%(2 600 名犯人) 2011/12 年度: 40%(2 080 名犯人))
- 2.3.7 在押青少年中与成年囚犯分开关押者所占百分比增加(包括审前被拘留者和被定罪者)(2009/10 年度: 80%; 2010/11 年度: 90%; 2011/12 年度: 100%)
- 2.3.8 在监狱和惩教机构工作的经培训的医务人员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 40; 2010/11 年度: 40; 2011/12 年度: 60)
- 2.3.9 接受有关适当使用武力的培训的惩教人员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 217; 2010/11 年度: 517; 2011/12 年度: 717)
- 2.3.10 过去 12 个月内因暴力死亡的囚犯人数减少(2009/10 年度: 57; 2010/11 年度: 6; 2011/12 年度: 3)

产出

- 每日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一总统委员会以及其他机构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进行立法改革,建立巡回司法站,改善司法正义获得途径
- 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提供临时后勤和技术支助,以在受地震影响的地区设立 25 个巡回司法站,并使那些房舍在地震中被摧毁的重要部委和法庭继续运作
- 每周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国家和地方一级的司法当局和国际合作伙伴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协调建设法治机构能力的国际援助,通过部委官员与捐助方和国际机构代表之间的每月会议等方式,优先着力于加强司法、监狱和司法部门管理,并处理针对未成年人的犯罪以及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 每周向最高司法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以行使其监督和管理权力,包括治安法官的核证,并为治安法官学校招募新的治安法官和培训 360 名司法官员(法官、检察官、治安官、书记员和法警)。
- 每周向司法当局提供技术支助,以设立审理金融和经济犯罪、绑架以及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的特别法庭
- 向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和社会事务部提供日常技术支助,以设立少管所,并增设 1 个青少年法庭,培训 25 名治安法官,加强 18 个管辖区的 22 个法律援助办公室的行政能力,起草关于国家法律援助系统的法律,并修正 1989 年的法律援助法
- 通过每月进行实地考察和举办讲习班提供技术支持,以建立 14 名少年司法问题指定法官的能力

- 每周向 700 多名司法官员(检察官、调查法官、审案法官、治安官、书记员和书记官长)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确保在司法和刑事诉讼中的透明度和适当程序
- 每周向司法机构和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支助,以协调有关逮捕和羁押的程序的活动和做法
- 每周向司法官员提供技术援助,为 300 名司法官员(法警、书记官长和司法书记员)举办能力建设讲习班
- 每周向司法监察局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以改进司法系统的活动
- 向司法系统提供技术支持,以重组书记处
- 向惩教官员提供日常咨询和技术援助,以评估和处理安保、基础设施,人员配置和培训需求问题,包括每天访问 18 个监狱和监狱管理局
- 每周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有关实施战略发展计划的咨询和技术援助
- 提供技术支持,以便为 40 名高级惩教人员举办为期三天的讲习班,为 300 名新惩教人员举办为期两个月的培训方案,为 10 名监狱管理局的培训人员举办为期四天的讲习班,为 40 名书记员举办两个为期一周的讲习班,并制定和实施书记官长手册
- 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技术支持,以便在每所监狱设立医疗诊所,就囚犯的医疗和心理需要制订政策,适当考虑妇女和儿童的特殊需要
- 向惩教人员提供日常咨询和技术支助,以进行安全评估、拟定工作计划和预算、执行方案和举办培训
- 通过在行政管理、安保、囚犯的登记和保健领域设立 4 个工作委员会,向监狱管理局官员提供咨询和技术支助,以在克鲁克-德布凯开设新监狱
- 组织新闻宣传和外联活动,以提高公众对羁押状况、触犯法律的青少年状况以及司法程序和惩教机构改革的认识,建设法制机构的能力,为此目的,出版纪念手册并在多媒体中心举办宣传讲习班

外部因素

捐助方将以双边方式或通过海地重建基金提供充足资金,以改善监狱的状况,并支持司法活动。新政府通过 2006-2011 年国家警察改革计划的下一个环节

表 3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2：安保、公共秩序和法治发展

职类	共计
一. 军事特遣队员	
2010/11 年度核定数	8 940
2011/12 年度拟议数	8 940
净变动	—

职类	共计								
二. 联合国警察									
2010/11 年度核定数									1 351
2011/12 年度拟议数									1 351
净变动									—
三. 建制警察部队									
2010/11 年度核定数									2 940
2011/12 年度拟议数									2 940
净变动									—
四. 政府提供的人员									
2010/11 年度核定数									100
2011/12 年度拟议数									100
净变动									—
五.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小计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1	—	—	1	2	3	—	5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1	—	—	—	1	4	—	5
净变动	—	—	—	—	(1)	(1)	1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	—	1	1	1	—	2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员额 ^b	—	—	—	—	1	1	1	—	2
净变动	—	—	—	—	—	—	—	—	—
警务专员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2	5	—	3	10	4	22	36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2	5	—	1	8	6	22	36
净变动	—	—	—	—	(2)	(2)	2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4	1	—	5	12	—	17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员额 ^b	—	—	4	1	—	5	12	—	17
净变动	—	—	—	—	—	—	—	—	—
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1	1	1	3	—	1	4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1	1	1	3	—	1	4

五.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小计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	3	—	3	—	2	5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员额 ^b	—	—	—	3	—	3	—	2	5
净变动	—	—	—	—	—	—	—	—	—
联合行动和任务分配中心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1	4	—	5	—	—	5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1	4	—	5	—	—	5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2	—	1	3	—	1	4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员额 ^b	—	—	2	—	1	3	—	1	4
净变动	—	—	—	—	—	—	—	—	—
司法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1	7	8	1	17	19	8	44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1	7	8	1	17	19	8	44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	3	—	3	7	—	10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员额 ^b	—	—	—	3	—	3	7	—	10
净变动	—	—	—	—	—	—	—	—	—
惩教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1	1	—	2	3	2	7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1	1	—	2	3	2	7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	4	1	5	2	—	7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	4	1	5	2	—	7
净变动	—	—	—	—	—	—	—	—	—
减少社区暴力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2	3	1	6	20	6	32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2	3	1	6	20	6	32
净变动	—	—	—	—	—	—	—	—	—

五.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小计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	—	—	—	6	—	6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	—	—	—	6	—	6
净变动	—	—	—	—	—	—	—	—	—
法律事务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1	3	1	5	2	—	7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1	3	1	5	2	—	7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1	1	—	2	—	—	2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1	1	—	2	—	—	2
净变动	—	—	—	—	—	—	—	—	—
文职人员总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4	20	18	8	50	51	39	140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4	20	18	5	47	54	39	140
净变动	—	—	—	—	(3)	(3)	3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7	12	3	22	28	3	53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7	12	3	22	28	3	53
净变动	—	—	—	—	—	—	—	—	—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由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51. 根据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将一个秘书员额(外勤)改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警务专员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

52. 根据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将 2 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改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构成部分 3：人权

53. 构成部分 3 涉及稳定团协助政府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各项活动。这部分由人权科、儿童保护股和两性平等股组成。他们将着力处理以下两个主要优先事项：(a) 保护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受重建活动影响的其他弱势群体的人权；(b) 保护妇女和儿童免受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及贩卖人口的侵害。

54. 在 2011/12 年度期间，稳定团将继续报告和调查流离失所者营地和暴力多发地区侵犯人权的行为，并建设海地法治机构能力，以保护受侵害者，并起诉违法者。通过宣传和公众外联活动，稳定团将协助政府确保有关重建的重大决策将有助于人权的长期保护，特别是妇女和儿童权利的保护。稳定团将加大力度培训国家警察特种人员，建立国家警察调查组，处理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并为警察学员制定关于处理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必修培训课程。一个试点项目涉及在太子港两个警察派出所设立特别住所，以协助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受害者。该项目将扩大，暴力多发地区的其他三个警察站也纳入其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1 在增进和保护人权，包括妇女和儿童的人权方面取得进展	3.1.1 对受到指控的国家警察的侵犯人权行为进行调查和起诉的数目增加(2009 年：调查了 250 起，45 起提交法院；2010 年：调查了 50 起，20 起提交法院；2011 年：调查了 80 起，40 起提交法院)
	3.1.2 向警察报告的强奸案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报告的案件数：249；2010/11 年度报告的案件数：475；2011/12 年度报告的案件数：550)
	3.1.3 政府在 2010/11 年度通过关于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国家行动计划之后，有 4 省执行该计划
	3.1.4 设立一个监测和报告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行为的国家工作队
	3.1.5 议会至少批准了有待批准的三项国际儿童权利条约中的一项

产出

- 执行一项公共政策监测方案，以争取民间社会团体参与重建活动，加强重建工作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并促进对社会和经济权利的尊重

-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每天监测和报告侵犯人权、强迫回返和侵犯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信息
- 向保护问题专题组提供日常技术支助，确保尊重受地震影响者的权利，特别关注重新定居、住房、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
- 每周提供技术支持，帮助政府制定和实施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相关的流离失所者问题的报告机制
- 每周向非政府组织提供咨询意见和技术支助，以促进人权和实施保护方案
- 起草 3 份关于将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纳入重建进程相关的国家政策和行动的报告
- 就海地的人权局势起草 10 份每月报告、1 份半年期报告和 5 份专题报告；起草 3 份关于儿童保护问题的专题报告和 8 份关于儿童保护活动的报告
- 每周向保护公民办公室(监察员机构)提供咨询意见和辅导，以促进人权，展开人权调查，并加强对儿童的法律保护
- 每月提供咨询意见和技术支助，以协助政府和议会通过儿童权利政策，推动批准至少一项人权公约和一项儿童权利公约，并履行议会批准的人权条约和公约规定的报告义务，包括《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下的报告义务
- 为海地国家警察至少举办 5 个关于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增强意识讲习班
- 每月与议会开展宣传活动，以批准《儿童权利公约》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任择议定书、《跨国收养方面保护儿童及合作海牙公约》以及通过新的儿童收养法
- 在 2010 年 11 月选举期间，为国家的民间社会组织举办 7 次关于特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培训班，为 20 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举办 1 次关于监测政治权利的教员培训班
- 为 150 名惩教人员举办 10 个人权讲习班，并在治安法官学校为 20 名法官举办 8 个培训讲习班
- 为当地的非政府组织和国家机构的代表举办 6 次关于监测和报告侵犯儿童行为的培训班，为 100 名记者举办 5 次关于在报道绑架和贩运儿童、对儿童施以性暴力以及受武装暴力影响的儿童时应遵守的道德原则培训班
- 开展 3 次人权宣传运动，通过出版物和广播电台、在多媒体中心举办的讲习班和外联活动、分发宣传材料等途径，提高公众对妇女权利和人权以及儿童权利的认识
- 每周向政府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以编写关于性暴力形式的国家评估报告和宣传两性平等；审查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国家计划；为国家官员举办 1 次康复讲习班、1 次全国范围的鉴定讲习班和 10 次提高认识讲习班，为来自所有 10 个省的 20 名教员举办一次关于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培训讲习班
- 每月为政府和议会提供咨询意见和技术支助，以拟定一个保护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不受歧视的法律框架

外部因素

国家机构将坚定致力于调查上报的侵犯人权案例。有足够的警力和司法资源调查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

表 4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3：人权

职类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小计					
文职人员											
人权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1	6	13	1	21		24	6		51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1	6	12	1	20		24	6		50
净变动	—	—	—	(1)	—	(1)		—	—		(1)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1	1	—	2		3	—		5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1	1	—	2		3	—		5
净变动	—	—	—	—	—	—		—	—		—
儿童保护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1	—	—	1		3	1		5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1	—	—	1		3	1		5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	1	1	2		1	1		4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	1	1	2		1	1		4
净变动	—	—	—	—	—	—		—	—		—
两性平等股											
2010/11 年度核定数	—	—	1	1	—	2		5	1		8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1	1	—	2		5	1		8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1	—	—	1		3	2		6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1	—	—	1		3	2		6
净变动	—	—	—	—	—	—		—	—		—
共计											
2010/11 年度核定数	—	1	8	14	1	24		32	8		64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1	8	13	1	23		32	8		63
净变动	—	—	—	(1)	—	(1)		—	—		(1)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2	3	—	5		7	3		15

职类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文职人员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小计					共计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2	3	—	5		7	3		15
净变动	—	—	—	—	—	—		—	—	—	—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人权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55. 根据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裁撤一个 P-2 职等儿童保护协调干事员额。

构成部分 4：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

56. 构成部分 4 反映了稳定团为协助政府建设其应急准备和反应、减贫和改善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的能力所开展的活动。该部分由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股组成，自 2010 年 1 月 12 日发生地震以来，稳定团所有其他部分、特别是工兵和联合行动和任务分配中心不断为其提供支持，以协助开展救灾、复原和重建活动。

57. 这一构成部分在 2011/12 年度预算期间的主要优先事项是：(a) 支持政府、人道协调厅、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非政府组织的复原和重建工作；(b) 建立国家的应急准备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特别注重中央和省一级的协调机制。

58. 军事部门继续执行救灾计划，其中包括一支由工兵和安全部队组成的快速反应部队，以应对自然和人为灾害。工兵将支持政府的震后人道主义工作，包括基础设施维修和风险缓解，特别是在流离失所者营地开展这些工作。工程任务和基础设施修复工作包括清除杂物、街道路面铺设、钻井以及道路和桥梁维修。

59. 联合行动和任务分配中心将 2010 年 1 月发生地震之后制订的行动构想。该中心除了履行震前的所有职能之外，还将继续与人道协调厅合作，为人道主义合作伙伴提供一个统一联系口，以便要求稳定团提供工程、后勤和安保支助，并在支持复原和重建工作时按轻重缓急使用稳定团的资源。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1 改善人道主义状况，在恢复经济、重建、减少流行病和减贫方面取得进展	4.1.1 在地震发生后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应急住所居住的 130 万人中，获得耐用住房重新安置的流离失所者人数增加 (2010/11 年度：至少 600 000 人获得耐用住房重新

安置；2011/12 年度：130 万人获得耐用住房重新安置)

4.1.2 清除地震产生的废墟的累计 1 500 万立方米数增加(2010/11 年度：400 至 600 万立方米；2011/12 年度：720 至 1 100 万立方米)

4.1.3 已设立并开展工作的具有应急计划的市政减灾委员会数目增加(2009/10 年度：78；2010/11 年度：125；2011/12 年度：144)

产出

- 工兵连每日协助开展清除废墟和修复公共基础设施活动，以确保为救灾和恢复工作提供安全和稳定的环境，并支持政府的流离失所者安置战略
 - 维持快速反应能力，以应对自然和人为灾害
 - 每周向政府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确保对海地的国际援助的效率，包括为此举行总理和海地重建临时委员会之间的协调会议
 - 每周向政府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执行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评估资金着落和项目活动，评估人道主义需要和发展需要，包括为此与计划和对外合作部长、内政部长和来自这两个部的其他官员举行会议
 - 每周向政府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以帮助开展人道主义活动和恢复活动，并使其能够监测和评价进展和产出，包括为此与政府、受地震影响各省的当地官员、人道协调厅、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非政府组织举行会议
 - 每周向政府和地方行政部门提供咨询和技术支持，以便建设当地能力，改进所有 10 个省对自然灾害和流行病(如霍乱)的准备以及应急管理和救灾能力，包括为此与政府、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和人道协调厅举行协调会议
 - 组织每周新闻和宣传活动，以提高公众对重新安置流离失所者、清除废墟以及管理自然风险和自然灾害的认识，从而支持国家机构，具体宣传途径包括出版和广播媒体、帮助传播重要信息的肥皂剧、广告牌及分发海报和其他有关印刷材料
 - 每天与人道协调厅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商，以协调和优先考虑动用稳定团的资产为人道主义、复原、重建和应急准备工作提供安保、工程和后勤支持
 - 每周向与地方当局和民间社会组织一起开展的霍乱宣传和减灾活动提供技术支持，以提高预防和应对能力，包括与国家机构和专门机构的合作开展宣传活动和提供材料支持
-

外部因素

捐助方将提供为海地重建基金认捐的资源。可以得到充份的工程能力，以清理废墟并重建公共基础设施

表 5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4：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

职类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 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小计			
文职人员									
人道主义和发展协调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数	—	—	4	1	1	6	9	1	16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数	—	—	4	1	1	6	9	1	16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b									
2010/11 年度临时职位核定数 ^b	—	—	1	—	—	1	6	—	7
2011/12 年度临时职位拟议数 ^b	—	—	1	—	—	1	6	—	7
净变动	—	—	—	—	—	—	—	—	—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构成部分 5：支助

60. 支助构成部分反映了特派团支助司、行为和纪律股和安保科的工作，即通过提供有关产出和实行服务改进以及提高效率，提供有成效和有效率的行政、后勤和安保服务，支持稳定团执行任务。将为以下核定人员提供支助：8 94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2 940 名建制警察人员和 1 451 名联合国警察人员包括 (100 名借调的惩教人员) 以及 668 名国际工作人员、1 532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277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包括临时职位。支助范围包括所有支助服务，其中包括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人事管理、合同管理、财务、采购、办公和住宿设施的维护和建造、空运和水陆运输业务、通信、信息技术、保健以及为整个特派团提供安保服务。

61. 目前，定于 2010/11 年后期实施的特派团支助工作权力下放将在汇报、结构和运作方面予以完善。将成立财产管理科，并继续将以前属总务科的各单位纳入新的上级科室 (验收股、财产处置股及财产管制和盘存股归财产管理科；差旅和签证股归人事科；设施管理股归工程科；邮件、邮袋和记录管理和档案部门归通信和信息技术科；索赔和财产调查股归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62. 海地政府有意扩大稳定团设施所在的机场区，这需把后勤基地迁移到太子港其他地方，以便有足够空间，可同时容纳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办公室。用于最初设计构想的资金已编入 2010/11 年预算，预计本报告所述期间最后一个季度开始这项工作。

63. 目前由新成立的圣多明各联络和支助中心来办理人事行政管理、合同管理、财务和采购、支助联合国志愿人员、差旅以及若干其他行政服务，虽然该中心与客户之间的距离遥远，但却更有动力来确保及时、高效的服务。太子港和圣多明各之间的常设视频电话会议联系现在拉近了这一距离，消除了通信鸿沟。该圣多明各联络和支助中心建立了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查询应答系统，答复行政服务请求，特别是非办公时间的紧急呼叫。特派团的登记和结账程序集中在圣多明各。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5.1 为特派团提供有成效和有效率的行政、后勤和安保支持	5.1.1 继续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为在太子港的联海稳定团所有人员提供医疗服务 (2009/10 年度: 6 天, 12 小时; 2010/11 年度: 7 天, 24 小时; 2011/12 年度: 7 天, 24 小时) 5.1.2 继续为各区域联海稳定团所有人员提供工作时间就地就医的服务, 工作时间以外则提供随叫随到的医疗服务 (2009/10 年度: 5 天, 8 小时; 2010/11 年度: 5 天, 8 小时; 2011/12 年度: 5 天, 8 小时) 5.1.3 核发关税豁免证的时间减少为 1.5 天之内 (2009/10 年度: 3 天; 2010/11 年度: 2 天; 2011/12 年度: 1.5 天) 5.1.4 在圣多明各联络及支助中心建立建立了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查询应答系统, 确保 48 小时内对行政服务查询作出回应 (2010/11 年度: 48 小时; 2011/12 年度: 36 小时)

产出

改进服务

- 一周 7 天、一天 24 小时向太子港的联海稳定团所有工作人员提供医疗服务, 在工作时间一周 5 天、一天 8 小时向各区域联海稳定团所有工作人员提供医疗服务, 工作时间以外则提供随叫随到的医疗服务
- 授权额外的审批能力, 以更好回应结关代理人就联海稳定团所有进口设备和材料、包括联合国所属装备、特遣队所属装备、承包商提供的设备的通关提出的发放关税豁免要求
- 精简圣多明各联络中心, 以便与海地分散管理的特派团支助机构紧密相联, 提供一个有效的行政服务 (财务、人事、采购、合同管理、工作人员咨询、支助联合国志愿人员和综合培训) 请求/查询应答系统

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

- 平均 8 94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2 940 名建制警察人员和 1 451 名联合国警察(包括 100 名借调的狱警)的进驻、轮调和返国
- 为 40 个驻地平均 8 816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2 940 名建制警察人员储存和提供口粮及水
- 为支持 9 个驻地的大约 2 94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855 名建制警察人员储存和提供 280 210 公升柴油和炊用煤油
- 对所有军事人员、警察和文职人员执行行为和纪律方案,包括培训、预防、监测,并在违规行为发生时就补救行动提出建议

设施和基础设施

- 运作和维护 15 个地点的 84 处供水源和 36 个联合国所属净水厂以及在太子港的 1 个瓶装水厂
- 在太子港和各区域建造和运行 20 个废水处理厂
- 运作和维护 260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103 个联合国所属灯塔以及 19 台联合国所属焊接发电机
- 维护和整修太子港 20 公里的柏油路及任务区 50 公里的砾石路和 5 座桥
- 用 ARCGIS 服务器为特派团客户(即,军事、警务人员、海上部署小组等)建立 12 个网络地图服务
- 维护地理信息系统,包括更新和设立 35 个数据集和制作 10 000 份地理信息系统地图
- 维护 5 个简易机场和 12 个直升机着陆场
- 维护和管制 4 个陆地边境站和 4 个海上边境站的房地
- 向联海稳定团 150 个驻地的工作人员提供营地生活服务管理,上述驻地中包括 50 个军事处所、19 个联合国建制警察处所、43 个文职人员房地、9 个联合国警察房地和 29 个联合国警察合用场所,包括清洁、虫害和病媒控制、地面维修、化粪池维修、洗衣、固体废物管理、危险废物处置、小型楼宇保养和维修和厂房及设备的维护和修理
- 为 260 个联合国所属发电机、103 个联合国所属灯塔和 19 个联合国所属电焊发电机及 763 个特遣队所属发电机储存和供应 1 660 万公升汽油、机油和润滑油

陆运

- 在 11 个地方的 11 个车间运营和维护 1 614 辆车,包括 14 辆装甲车、4 辆拖车和 133 个车辆附件
- 在太子港一周 7 天每天平均穿梭运送 1 200 人(国际工作人员、本国工作人员、联合国志愿人员、联合国警务人员、军事参谋人员和惩教干事)
- 为 1 614 辆联合国所属车辆和 2 515 辆特遣队所属车辆储存和供应 800 万公升汽油、机油和润滑油

空运

- 在 5 个机场和 12 个直升机坪管理和运作 2 架固定翼飞机(军用 1 架和民用 1 架)和 10 架旋转翼飞机(军用 6 架和民用 4 架)
- 为 2 架固定翼飞机和 10 架旋转翼飞机储存和供应 410 万公升航空燃料
- 维持将飞机同时部署到各区域 3 个临时行动基地的能力

- 提供 24 小时航空作业支助，包括搜索和救援、伤员和医疗后送、夜航和军事侦察飞行

海运

- 运行和维护 16 艘特遣队所属舰船和 12 艘黄道带强击艇
- 为 16 艘特遣队所属舰船和 12 艘黄道带强击艇储存和供应 647 584 公升汽油

通信

- 支持和维护一个卫星通信网，其中包括 2 个地面通信中心站以提供语音、传真、录像和数据通信；27 个甚小口径终端系统；40 个电话交换台，为 3 158 名用户提供语音、传真、录像和数据通信以及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服务和 123 个微波链路
- 支持和维护特高频网络，其中包括 1 823 部移动无线电对讲机、3 561 部手提式无线电对讲机、780 部集群移动无线电对讲机和 3 400 部手提式集群无线电对讲机
- 支持和维护高频网络，其中包括具备全球定位系统的 893 部移动无线电对讲机和 134 台具备数据通信功能部的基站
- 支持和维护海地全境 13 个通讯中心
- 支持和维护 25 个通信站点，以加强海地全境的微波、特高频和高频网络覆盖

信息技术

- 支助和维护 159 台服务器、3 650 台台式电脑、1 346 台膝上型计算机、197 台打印机和 258 台数字式发报机
- 为 4 400 个用户支持和维护局域网和广域网
- 支持和维护 3 个灾难恢复站点(圣多明各——二级；稳定团总部——一级；后勤场——一级)

医务

- 在太子港开办和维持 1 所二级医院、33 个一级诊所和 3 个药房，向稳定团所有人员提供医疗服务，还向联合国其他机构工作人员提供急诊服务
- 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一道监测流行病指标，如霍乱、疟疾、大流感、登革热等发病情况
- 在太子港维继一个中心实验室，并在海地角、戈纳伊夫和莱凯地区开办和维继 3 个基础实验室
- 维继对全特派团所有工作人员的陆路和空运后送安排，包括从一级医疗设施后送至二级医院，从二级医院后送至三级和四级医疗设施的战略空运后送服务

安保

- 为平均 124 名军事参谋人员、1 451 名联合国警察(包括 100 名借调的惩教人员)、668 名国际工作人员、277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532 名本国工作人员、联合国设施和驻地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包括特派团高级工作人员和来访的高级别官员的近身保护
- 进行全特派团驻地的安保评估，包括 1 200 个住所的安保视察
- 为特派团所有工作人员举行共 24 场关于安全意识和应急计划方面的情况介绍会
- 在整个任务区对机场和直升机着陆场开展防火安全服务

- 为所有特派团新工作人员提供上岗安保培训和初步防火培训/演习，以及为特派团所有安保人员和消防助理员提供基本的救火进修课程
- 开展安保预防活动，每天进行安保巡逻，确保遵守安保措施，如不可前往的地点或行动限制及应对安保紧急情况等措施
- 执行和更新国家安保计划
- 调查所有涉及特派团和/或其工作人员第三方责任的所有事件、道路交通事故、联合国所属装备的损失、特派团人员伤亡和不当行为

外部因素

按合同提供用品、设备和外包服务，业务活动不会受到自然灾害的不利影响

表 6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5，支助

类别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文职人员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事务	小计				共计
行为和纪律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	—	3	1	—	—	4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	2	1	—	3	1	—	—	4
净变动	—	—	—	—	—	—	—	—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	1	2	1	—	—	3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1	—	1	2	1	—	—	3
净变动	—	—	—	—	—	—	—	—	—	—
安保科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	2	15	49	66	214	—	—	280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	2	15	48	65	215	—	—	280
净变动	—	—	—	—	(1)	(1)	1	—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1	1	15	17	27	—	—	44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1	1	15	17	27	—	—	44
净变动	—	—	—	—	—	—	—	—	—	—
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	1	—	—	1	3	2	—	6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	1	—	—	1	3	2	—	6

类别	共计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事务	小计			
文职人员									
净变动	—	—	—	—	—	—	—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	—	1	—	1	1	—	2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	—	1	—	1	1	—	2
净变动	—	—	—	—	—	—	—	—	—
特派团支助司司长办公室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1	5	7	21	34	25	1	60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1	5	7	20	33	26	1	60
净变动	—	—	—	—	(1)	(1)	1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2	4	2	9	1	—	10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1	2	4	2	9	1	—	10
净变动	—	—	—	—	—	—	—	—	—
行政事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	8	19	55	82	437	31	550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	8	18	28	54	463	31	548
净变动	—	—	—	(1)	(27)	(28)	26	—	(2)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12	13	28	54	43	10	107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1	12	13	28	54	43	10	107
净变动	—	—	—	—	—	—	—	—	—
综合支助事务									
2010/11 年度核定数	—	—	9	25	131	165	331	97	593
2011/12 年度拟议数	—	—	9	25	116	150	346	97	593
净变动	—	—	—	—	(15)	(15)	15	—	—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1	11	12	32	56	92	34	182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1	11	12	32	56	92	34	182
净变动	—	—	—	—	—	—	—	—	—
支助，共计									
2010/11 年度核定员额	—	1	27	67	256	351	1 011	131	1 493
2011/12 年度拟议员额	—	1	27	66	212	306	1 054	131	1 491

类别	国际工作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事务	小计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文职人员									
净变动	—	—	—	(1)	(44)	(45)	43	—	(2)
2010/11 年度核定临时职位 ^b	—	3	27	31	78	139	165	44	348
2011/12 年度拟议临时职位 ^b	—	3	27	31	78	139	165	44	348
净变动	—	—	—	—	—	—	—	—	—

^a 包括本国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b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安保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64. 依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把一个行政助理员额(外勤)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特派团支助司

司长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

65. 依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把区域协调员办公室(业务和行政管理)一个人力资源助理员额(外勤)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行政事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8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6 个员额

66. 依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裁撤一名协理合同管理干事(P-2)和一个验收助理员额(外勤)，且把 26 个外勤员额(6 个行政助理、2 个预算助理、1 个财务助理、5 个人力资源助理、3 个工作人员顾问助理、1 个福利助理、3 个采购助理、1 个质量控制助理、1 个餐饮助理、1 个收邮件助理和 2 个合同管理助理)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综合支助事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5 个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5 个员额

67. 依照大会关于统一外地服务条件的第 65/248 号决议，拟议把 15 个外勤员额（4 个行政助理、1 个预算助理、1 个后勤助理、1 个发电机技工、1 个燃料助理、1 个车辆修理工、3 个特遣队所属装备助理、1 个财产和盘存助理和 2 个供应助理）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二. 财政资源

A. 总表

(单位：千美元。预算年度为 7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类别	支出 (2009/10 年度)	分配数 (2010/11 年度)	费用估计数 (2011/12 年度)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1)	(2)	(3)	(4) = (3) - (2)	(5) = (4) ÷ (2)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	—	—	—	—
军事特遣队	196 950.5	244 075.2	226 990.3	(52 352.6)	(18.7)
联合国警察	60 071.8	78 460.0	80 685.1	2 225.1	2.8
建制警察部队	38 284.7	73 806.1	62 305.1	(15 013.3)	(19.4)
小计	295 307.0	396 341.3	369 980.5	(65 140.8)	(15.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97 241.7	83 792.4	95 264.1	10 871.7	12.9
本国工作人员	35 768.9	34 309.7	34 838.3	54.6	0.2
联合国志愿人员	11 602.8	13 720.6	12 571.2	(1 149.4)	(8.4)
一般临时人员	3 387.2	25 606.4	30 189.0	4 582.6	17.9
小计	148 000.6	157 429.1	172 862.6	14 359.5	9.1
业务费用					
政府提供的人员	816.3	4 635.0	4 635.0	—	—
文职选举观察员	—	—	—	—	—
咨询人	193.2	655.9	626.4	(29.5)	(4.5)
公务差旅	8 240.0	8 563.1	7 745.3	(817.8)	(9.6)
设施和基础设施	118 908.6	138 307.3	141 249.0	2 941.7	2.1
陆运	19 756.0	26 672.0	13 515.6	(13 156.4)	(49.3)

空运	27 159.7	28 874.8	26 964.2	(1 910.6)	(6.6)
海运	425.0	1 140.2	964.5	(175.7)	(15.4)
通信	35 506.7	34 479.4	30 795.8	3 683.6	(10.7)
信息技术	15 518.6	71 743.7	6 833.4	(4 910.3)	(41.8)
医务	7 104.4	9 426.8	8 658.8	(768.0)	(8.1)
特种装备	3 066.3	4 700.4	4 909.4	209.0	4.4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30 738.2	23 358.4	13 064.5	(10 293.9)	(44.1)
速效项目	3 000.0	7 500.0	7 500.0	—	—
小计	270 433.0	300 057.0	267 461.9	32 595.1	(10.9)
所需经费毛额	713 740.6	853 827.4	810 305.0	(43 522.4)	(5.1)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14 152.8	17 314.6	18 070.0	755.4	4.4
所需经费净额	699 587.8	836 512.8	792 235.0	(44 277.8)	(5.3)
自愿实物捐助(已编入预算)	—	—	—	—	—
所需经费共计	713 740.6	853 827.4	810 305.0	(43 522.4)	(5.1)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68. 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未编入预算的捐助估计价值如下：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价值
部队地位协定 ^a	5 378.6
自愿实物捐助(未编入预算)	—
共计	5 378.6

^a 政府提供的土地和房舍的估计租金价值。

C. 提高效率

69. 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下列增效举措：

(单位：千美元)

类别	数额	倡议
通信备件	272.2	通过加强预防性维修措施、使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标准化、使用有保修的服务、替换老旧和技术上过时设备以及提高用户认识，进一步减少对通信零部件的需求，从2010/11年度占库存总价值的4%，减少到2011/12年度占估计库存总价值的3.5%。

类别	数额	倡议
陆运备件	500.0	减少零部件库存
共计	772.2	

D. 空缺率

70. 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的费用估计数考虑了以下空缺率：

(百分比)

类别	实际数 2009/10 年度	预算数 2010/11 年度	预测数 2011/12 年度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特遣队	5	1	3
联合国警察	14	6	5
建制警察部队	32	5	2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14	14	10
本国工作人员			
本国干事	8	6	8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4	6	8
联合国志愿人员	10	8	10
临时职位 ^a			
国际工作人员	28	15	30
本国工作人员			
本国干事	9	6	10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6	6	10
政府提供的人员	42	16	16

^a 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

71.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1944(2010)号决议，2011/12年度费用估计数以全部部署军事和警察人员为前提。但是，根据最近的部署模式，费用估计数中反映出军事特遣队采用了3%的延迟部署率，联合国警察为5%，建制警察人员为20%。

72. 在国际工作人员方面，考虑到拟议裁撤4个员额，还拟议把54个外勤员额改划为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计算费用估计数时采用了10%的空缺率。本国工作人员员额估计数适用了8%的空缺率。根据最近的任职情况，国际工作人员临时职位

费用估计数采用了 30%的空缺率，本国职位采用了 10%的空缺率。此外，根据最近的部署情况，计算政府提供的人员的费用估计数时采用了 16%的空缺率。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73.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需资源如下，按主要装备(湿租赁)和自我维持费用的标准偿还率计算，共计 99 780 900 美元：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40 950.4
建制警察部队	10 023.4
小计	50 973.8
自我维持	
设施和基础设施	26 963.9
通信	10 496.2
医务	6 452.8
特种装备	4 894.2
小计	48 807.1
共计	99 780.9

特派团因素	百分比	生效日期	上次审查日期
A. 与任务区有关			
极端环境条件系数	1.1	2011 年 7 月 1 日	—
频繁使用状况系数	1.3	2011 年 7 月 1 日	—
敌对行动/被迫放弃系数	1.0	2011 年 7 月 1 日	—
B. 与所在国有关			
递增运费系数	0.00-5.00		

F. 训练

74.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培训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咨询人	
培训顾问	626.4

类别	估计数
公务差旅	
公务旅费、培训	1 120.2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训练费，用品和服务	620.7
共计	2 367.3

75. 与以前期间相比，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计划的参加人数如下：

(参加人数)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军事和警察人员		
	实际数 2009/10	计划数 2010/11	拟议数 2011/12	实际数 2009/10	计划数 2010/11	拟议数 2011/12	实际数 2009/10	计划数 2010/11	拟议数 2011/12
内部	146	1 345	1 606	101	2 034	2 544	6 322	1 018	2 341
外部 ^a	64	381	92	2	99	28	—	12	—
共计	210	1 726	1 698	103	2 133	2 572	6 322	1 030	2 341

^a 包括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任务区以外。

76. 内部培训所需经费增加主要是由于，增加了空运和陆运、安全和电信、医务、供应和财产管理强制性培训和颁发证书的培训班。

77. 外部培训所需经费反映出任务区外的培训班有所减少，原因是参加培训方案的特派团人员人数有所减少。

G. 减少社区暴力

78.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减少社区暴力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类别	估计价值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其他服务	9 000.0
共计	9 000.0

79. 拟议将 2010 年 1 月后逐步展开的联海稳定团扩大减少社区暴力方案继续保持相同的范围和筹资水平，以便巩固取得的成果，防止有风险的社区再现暴

力。国内流离失所人员的营地众多，加剧了周边贫困社区本已脆弱的情势和安全状况。

80. 减少社区暴力项目继续发挥有益的作用，化解受暴力影响的居民区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冲突。如果社会经济没有切实改善，则逐步停止这些活动可能会使这些地区不稳定。然而，为了促进国家自主和可持续性，尤其是随着海地步入重建阶段，重要的是把各个项目移交给国家和国际执行伙伴。减少社区暴力科正在制订一个行动计划，以促进和巩固移交事宜，在获取减少社区暴力协助的所有社区举办 100 多个定期社区论坛。这些论坛汇集了社区代表、地方当局、国家警察以及有关的国际和国家执行伙伴。2011/12 年间，将确定并向捐助界介绍选中的、有能力且可靠的国家和民间社会组织，继续开展活动。

81. 为了更好地了解减少社区暴力方案在不断变化的安全环境中的影响，联海稳定团还在确定最佳做法，收集有关减少社区暴力项目影响的数据和质量反馈意见，以便对该方案做出评价。在这项工作的基础上，特派团将针对当地社区且相较于其他国际行动者完善其做法。

82. 拟议将 2011/12 年度减少社区暴力方案所需经费继续保持在 900 万美元，与 2010/11 年度经费相同。特派团计划实施共 46 个项目，包括针对 42 000 名有风险的青年、男子和妇女的 30 个劳动密集型创收项目。除其他外，这些项目将包括，由军事部分实施的 6 个劳动密集型项目(关于改善社区、沟渠整治和搬迁)；针对 480 名有风险青年和狱犯的 4 个专业技能培训项目；针对 468 名青年和妇女的开办 4 个小企业和学徒项目；针对 3 000 名街头儿童和 6 000 名暴力行为受害妇女的 4 个基于性别的暴力预防和儿童保护项目；支持国家法律援助制度的 1 个法律援助项目，针对长期监禁、基于性别的暴力、保护儿童和公民身份问题；3 个公共宣传和社区调解项目，以支持社区论坛的工作，促进地方当局、社区及其他国家和国际行动者之间的协调。此外，资金还将允许开展 40 个减少暴力方面的公众外联和宣传运动。

H. 速效项目

83. 与以前期间相比，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速效项目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单位：千美元)

期间	数额	项目数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实际数)	3 000.0	143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核定数)	7 500.0	190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拟议数)	7 500.0	200

84. 全国各地仍可看到 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的影响和后果。虽然通过恢复海地临时委员会、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欧洲联盟、美国国际开发署(美援署)、双边捐助者及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向海地发放的捐助资金增幅相当大,但并非所有受影响者都获得了重建活动带来的可观而广泛的惠益。

85. 速效项目不仅仍然是促进建立信任的很有用的办法,而且还是在稳定团具有明显的相对优势的国家机构和国土重建领域填补恢复活动缺口的一个具有成本效益的工具。通过速效项目援助政府的必要性还会持续,直到通过恢复海地临时委员会和/或其他机制资助的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大型项目的实施效果取得切实成效。

86. 2011/12 年间,拟议把速效项目的资源保持在 750 万美元。拟议估计数将为执行 95 个基础设施和提供基本服务速效项目、70 个生计和创造就业项目以及 35 个培训和能力建设项目提供经费。若各项目需要追加资金以实现目标,将寻求合作伙伴、捐助者和海地重建基金的共同筹资。为了查明在恢复活动方面的缺口和防止重复工作,将与政府、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捐助方磋商后核定速效项目。

三. 差异分析²

87. 本节分析资源差异所用的标准术语的定义见本报告附件一 B。所用术语与以往报告中的术语一样。

	差异	
军事特遣队	17 084.9	7.0%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88.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a) 原先对 2010/11 年期间因地震而增加部署的军事人员所需经费数作了比较初步的估计,后对这些费用估计数进行细化,导致部队派遣国政府特遣队所属装备标准偿还费用所需经费减少；(b) 基于最近的支出情况,平均轮调差旅成本降低；及(c) 预计 2010/11 年期间将完成装备部署,故未编列货运和装备部署经费。

	差异	
联合国警察	2 225.1	2.8%

- 管理：投入增加，产出不变

89.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于在 2011/12 全面部署 1 351 名联合国警察(不包括作为政府提供人员的 100 名惩戒人员)的假设,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所需经费增加。2010/11 期间的经费是基于分阶段额外部署安全理事会第 1927(2010)号决议

² 资源差异额以千美元表示。只对增减不低于 5%或 100 000 美元的差异进行分析。

授权的 200 名警务人员。根据最近的部署模式，对费用估计数适用了 5% 的延迟部署率，而 2010/11 年则为 6%。

	差异	
建制警察部队	(11 501.0)	(15.6%)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90.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a) 基于最近的支出情况，平均轮调差旅成本降低；(b) 预计 2010/11 年期间将完成装备部署，故未编列货运和装备部署经费；(c) 根据草案和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对费用估计数进行了细化，导致与 2010/11 年期间初步估计数相比主要装备标准偿还费用降低。

	差异	
国际工作人员	11 471.7	13.7%

- 费用参数：执行新的合同安排

91.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需追加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原因是与 2010/11 年度的 69% 相比，估算基准增加至占国际工作人员薪金净额的 90.4%。导致该差异的另一个原因是与 2010/11 年使用的 14% 的空缺率相比，适用了 10% 的空缺率。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528.6)	(1.5%)

- 管理：投入增加，产出不变

92. 所需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拟议增加 54 个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差异	
联合国志愿人员	(1 149.4)	(8.4%)

- 任务规定：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93.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与 2010/11 期间适用的 8% 的空缺率相比适用了 10% 的空缺率，导致所需经费减少。

	差异	
一般临时人员	4 582.6	17.9%

- 费用参数：执行新的合同安排

94.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需追加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原因是与 2010/11 年度的 69% 相比，估算基准增加至占国际工作人员薪金净额的 90.4%。与 2010/11 年期间国际工作人员和本国工作人员分别适用 10% 和 6% 的空缺率相比，国际工作人员和本国工作人员适用的空缺率分别为 30% 和 15%，部分抵消了增加的所需追加经费。

因预计所需经费高峰将结束，费用估计数反映了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这 9 个月期间用于 193 个国际职位和 245 个本国职位的经费。

	差异	
公务差旅	(817.8)	(9.6%)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95. 造成差异的原因是旅行及相关费用所需经费减少，原因是 2011/12 年临时任职工作人员的数量减少。这项差异因任务区以外的培训方案所需经费增加而被部分抵销。

	差异	
设施和基础设施	2 941.7	2.1%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96. 差异主要来自以下所需追加经费：(a) 由于实施交钥匙合同和预期燃料消耗增加，汽油、机油和润滑油在 2011/12 年期间的消耗将增加 1 660 万升(2010/11 年度为 1 100 万升)；及(b) 公用事业-房地数目增加。这项差异因以下因素而被部分抵销：预制设施的电气设备、发电机、水和污水处理池的购置需求减少，因为预计将在 2010/11 年度完成购置，另外排除了在海军军舰上提供住宿的需要。

	差异	
陆运	(13 156.4)	(49.3%)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97. 所需经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基于预计将在 2010/11 年期间完成车辆和车辆维修车间设备的购置，因此排除了这笔费用。该差异被实施燃料交钥匙合同导致的所需追加经费部分抵消。

	差异	
空运	(1 910.6)	(6.6%)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98.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直升机租金和运营所需经费减少，减少的部分被实施燃料交钥匙合同导致的所需追加经费部分抵消。

	差异	
海运	(175.7)	(15.4%)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99.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于近期的消费模式，16 艘特遣队所属巡逻艇的汽油、机油和润滑油需求减少。

	差异	
通信	3 683.6	10.7%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增加

100.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a) 通信设备方面的所需费用减少，因为仅为更换不能再经济合算地修理的设备提供经费，以及(b) 不需要提供经费以购置公共信息设备，因为预测将在 2010/11 年度完成购置。

	差异	
信息技术	(4 910.3)	(41.8%)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101. 所需经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计 2010/11 年度将完成采购，信息技术设备的购买会减少。

	差异	
医务	(768.0)	(8.1)%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不变

102. 造成差异的原因是，基于近期的支出模式，医疗用品和服务所需经费减少。此外，造成差异的另一个原因是向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支付的自我维持费用标准偿还额减少。

	差异	
特种装备	209.0	4.4%

- 管理：投入和产出增加

103. 造成差异的原因是向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支付的自我维持费用标准偿还额增加，以及采购一台心电图仪以取代损坏的机器。

	差异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0 293.9)	(44.1%)

- 管理：投入和产出减少

104.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与特使办公室支助以及为海地政府提供的直接支助有关的经费未列，因为这些费用已列入 2010/11 年期预算。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105. 就联海稳定团经费筹措而言，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批款 810 305 000 美元，充作稳定团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的维持费；

(b) 为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5 日期间摊款 236 339 000 美元；

(c)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续该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按每月 67 525 420 美元的标准分摊 573 966 000 美元，作为 2011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费用。

五. 为执行大会第 64/269 号和第 65/256 号决议中的决定和要求、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以及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 大会

(第 64/269 号决议)

决定/要求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第一节：预算列报问题和财务管理	
重申预算文件应当反映拟实现的管理改进和效率增进并应提出这方面的未来战略(第 10 段)。	特派团拟议预算反映了 2011/12 年期间的管理改进和效率提高。
着重指出秘书长必须采取进一步措施,改进预算的列报方式并作出更准确的预报(第 11 段)。	已采取步骤改进预算列报并基于历史事实数据作出更准确的预报。
关切地注意到一些特派团注销了大量上期债务,再次要求秘书长改进对债务的控制(第 15 段)。	特派团每月审查所有未偿债务,以便清算不必要的债务。已设立一个由特派团支助办公室主任、综合支助事务股股长、行政事务主管、预算科科长和财务主任组成的委员会来审查所有未偿债务并确定需保留的有效债务。

(第 65/256 号决议)

决定/要求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立法授权为依据(第 8 段)。	正在作出一切努力实现资源与支助特派团任务的业务所需经费之间的协调。
请秘书长加快征聘过程,以便迅速和有效地填补空缺,尤其是本国临时职位的空缺(第 12 段)。	特派团已建立了一个“老虎小组”,其唯一目的是加快征聘进程。此外,也从外地中央审查理事会的后备人员名单上征聘并发出录用通知。
请秘书长确保该特派团增加面向当地供应商的采购机会(第 13 段)。	正在作出一切努力鼓励当地供应商的参与。
请秘书长确保有效、迅速和全面落实分配给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速效项目的总额(第 14 段)。	将速效项目的门槛从 25 000 美元提高至 100 000 美元得到了例外批准,帮助推进了这一进程。正在作出一切努力按时完成项目,已采取后续行动来审查已实施的项目。
请秘书长在提交该特派团下一个拟议预算时,充分审查实地关于速效项目当前需要的评估,同时考虑到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关于速效项目的相关准则(第 15 段)。	正在作出一切努力来审查对速效项目的需求评估,同时考虑到维持和平行动部有关速效项目的准则。

请秘书长加强该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联合国实体之间的协调，包括在处理诸如霍乱爆发造成的状况等突发紧急事件的根源方面加强协调(第 16 段)。

请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 2010 年 6 月 4 日第 1927(2010) 号和 2010 年 10 月 14 日第 1944(2010) 号决议的规定，利用现有资源提供后勤和技术专门知识，以协助海地政府迅速开展这方面的活动 (第 19 段)。

正在这方面作出一切努力，以最终确定一个共同事务协议，进一步加强联海稳定团与在海地的联合国各实体之间的协调。

各方已经签署了支持海地政府的谅解备忘录，已经加快支持努力。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第 64/660)

决定/要求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行预咨委会欢迎努力完善预算编制，期待着继续改善。但行预咨委会认为，规划假设部分需要进一步加工，说明应更易于理解，对所需资源总额和方案方面应有更清晰的介绍说明，不仅要说明计划采取的举措，还要说明与当前业务需要的关联(第 16 段)。

2011/12 预算提案中反映的规划设想阐明了一个战略构想，以解决以下几点：(a) 2004 年以来在执行稳定团任务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908(2010) 号和 1944(2010) 号决议 2011/12 年期间的主要优先事项；(b) 预计将持续到 2011/12 年预算期间的当前业务环境；(c) 计划举措的实质性方案内容、现有资源和 2011/12 年度将要开展的计划活动；(d) 特派团震后开始的临时大量增援所取得的成绩；(e) 2011/12 年预算期间预计的资源和实质性方案工作之间的联系；及(f) 将影响到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资源使用的主要管理决策以及实质性方案筹资。此外，规划设想中提供的资料强调了有关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08(2010) 号和第 1944(2010) 号决议为海地政府提供后勤和技术专业知识的管理决定，以及与人道协调厅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支持人道主义和恢复努力方面的合作。

总的说来，行预咨委会认为，拟议预算编制倾向于过多的介绍支出用途，而不是明确说明预计开展的活动和开展这些活动所需资金情况。关于任务支持，应提供清晰资料，明确说明多年工程和基础设施项目情况以及如何把所请求的资源与这类项目的工作方案挂钩(第 17 段)。

成果预算编制是所用的方法，它把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产出与所需的资源联系起来。特派团的多年项目包括：拟议建立一个联合国之家和 500 人的住宿营地。每个项目有三个不同阶段(咨询、采购、施工)，在每个阶段都对资源作分配和调整。

行预咨委会始终认为，其它部分也需要提高效率。此外，行预咨委会还注意到，对增效到底

尽一切努力找出增效所在，无论其在哪里、包含哪些内容。特别鼓励查明增效的实质性要素。“增效”

包含哪些内容仍然未有明确说明。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重申，应对节余(基本上是指通过增效措施削减费用)和支出节余加以区分，后者反映的可能是方案活动拖延执行或未执行。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秘书长报告给“增效”作出的定义。行预咨委会普遍认为增效就是用较少的资源取得同样的结果(第 20 段)。

行预咨委会认为，这个资料与大会审议执行情况报告相关，因此重申它建议，未来的执行情况报告应对主计长批准的主要支出类别之间的调动情况作出更全面的解释(第 22 段)。

行预咨委会再次强调，一般而言，一般临时人员的经费应用于特殊情况(和)工作量高峰时期或用于顶替休产假和长期病假的工作人员。虽然大会有时会表示同意，行预咨委会有时也建议同意，但不应为具有持续性或长时间的职能申请一般临时人员经费，亦不应反复提交此类申请。此外，提供此类经费的建议不应理解为下一个预算期间有望改划为员额。行预咨委会感到关切的是，这一供资机制正日益被滥用，导致工作人员预算编制透明度降低。行预咨委会建议，今后此类请求应附上将一般临时人员经费持续用于某一特定职能的解释，并注明使用此类经费履行该职能的持续时间。此外，正在缩编的特派团只能在特殊情况下提出改划员额的请求(第 48 段)。

是指资源减少而产出相同，或资源不变而产出增加所产生的未动用的资源。

正在作出一切努力，对主要支出类别之间的资金调动情况作出更全面的解释。

特派团将在两年中需要大量增援。在这方面，所有临时职位已设立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6 月之后每个临时职位的进一步延长已在特派团 2011/12 年期间拟议预算中根据持续的业务需要加以解释。

到 2011 年 6 月底，拟撤销一些临时职位(政治事务主任，D-2；高级特别顾问/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D-1 级；高级协调主任/秘书长副特别代表/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P-5；业务干事，P-4；选举事务干事，P-4)。

这次地震使该国突然损失了 60 000 名公务员中的三分之一。由于警察局、监狱和法院也被毁坏，司法制度和法治也遭到进一步削弱。为了维持对海地政府的支持，使其建立法治能力，必须保留一系列震后激增的职位。这些包括但不限于司法科、惩戒股和警务专员办事处内的职位。

支助部分在 2011/12 年度将需要所有的临时职位，因为它利用这些职位支持了大量增加的工程项目(为海地政府提供的重建和减灾支持、新的办公室和工作人员住宿)；特派团支助的权力下放；圣多明各联络及支助中心的设立；莱奥甘次区域办事处在该地的设立；以及财产管理科的设立。

(A/64/660/Add. 16)

决定/要求

行预咨委会认为，应尽快支付尚未支付的死亡和伤残赔偿。此外，行预咨委会认为，应尽快最后确定草签的 17 份谅解备忘录(第 8 段)。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死亡和伤残造成的索赔由联合国总部的索偿事项咨询委员会处理。为了协助及时处理这些索赔，特派团确保为联合国总部提供完成解决案件所需的资料，如死亡证明书、受益人表格、伤亡通知单、人

事行动表等。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联海稳定团正在考虑在今后两年里建造供 500 至 700 名工作人员居住的抗飓风、抗震的住房。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这些努力，并敦促联海稳定团在现实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完成临时住房的修建，这样就不再需要停泊的船舶。行预咨委会期待着对在今后的拟议预算中建造固定住房的计划作出一次最新的情况说明(第 18 段)。

特派团已为 250 名工作人员建成住宿营地，不再利用停泊船只。可抗飓风和地震的新增设施预计可另外容纳 500 名工作人员。

C. 审计委员会

(A/64/5, (Vol. II))

决定/要求	为执行决定和要求建议采取的行动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行政当局应确保总部和所有特派团遵守《采购手册》关于供应商管理的规定(第 124 段)。	特派团根据采购手册的规定进行供应商管理。一名国际工作人员全职处理有关供应商管理的问题。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所有特派团定期编写供应商业绩报告并提交给采购司(第 127 段)。	特派团每季度开展供应商业绩审查，以便向采购司定期提供其编制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行政当局应确保所有特派团加强对燃料消耗模式的监测(第 249 段)。	特派团燃料股内设立了一个防止燃料欺诈部门，监测日常业务和消费模式。建立燃料使用记录系统以收集车辆分派点电子数据的工作正在进行，超过 50% 的单位已经安装。特派团将安装预计于 2011/12 年接收的电子燃油管理系统，这将是监测燃料消耗的长远解决办法。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加快处理各特派团的员额叙级和改叙的所有请求(第 332 段)。	经与人力资源管理厅讨论，新的改叙做法将在预定于 2011 年 3 月举行的第二轮总统选举投票后在 2011 年 4 月初试行。

附件一

定义

A. 与人力资源方面的拟议变动有关的术语

采用了以下与人力资源方面的拟议变动有关的术语(见本报告第一节):

- 员额的设立: 在需要增加人手, 无法从其他办事处调入人手或以其他方式在现有人手范围内开展具体活动时, 建议设立新员额。
- 员额的职能改变: 建议将用一个旨在履行某项职能的核定员额来进行与原先职能无关的其他已获授权的优先活动。虽然员额的职能改变可能涉及地点和部门的变动, 但员额的类别或级别不变。
- 员额的调动: 建议对核定员额进行调动, 以便在另一个办公室履行相同或相关的职能。
- 员额的改叙: 在责任和职责发生重大变动时, 建议对核定员额进行改叙(升级或降级)。
- 员额的裁撤: 在不再需要开展为其而核定有关员额的活动或不再需要在特派团内开展其他已获授权的优先活动时, 建议裁撤该核定员额。
- 员额的改划可以有以下三种方式:
 - 一般临时人员职位改划为员额: 如果所履行的职能是连续性的, 建议把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提供经费的核定职位改划为员额
 - 个体订约人或采购合同人员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考虑到某些职能有连续性, 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第八节第 11 段, 建议把个体订约人或采购合同人员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 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建议把核定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B. 与差异分析有关的术语

本报告第三节根据以下四个标准类别所涵盖的具体标准选项列出了造成每个资源差异的最大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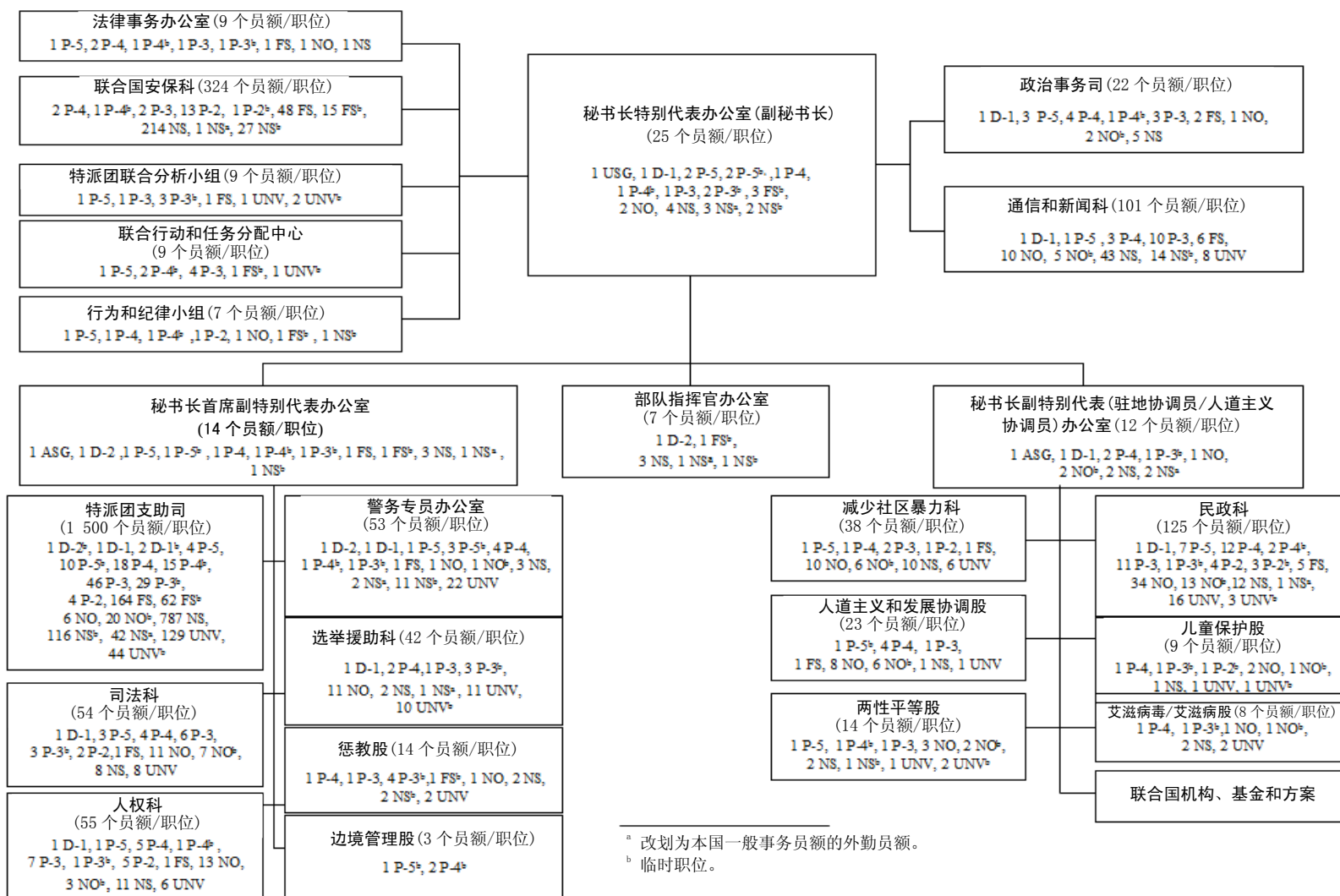
- 任务: 由任务的规模或范围的变化, 或根据任务制订的预期成绩的变化造成的差异
- 外部因素: 由联合国以外的各方或情势造成的差异

- 费用参数：由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政策造成的差异
- 管理层：由以下因素造成的差异：管理层采取行动，更有效地(例如，重新确定轻重缓急或增加某些产出)或更高效率地(例如，采取措施在维持同样数量产出的同时，减少人员或业务投入)取得预定成果，和/或与效绩有关的问题(例如，低估了获得某一数量产出所需要的费用或投入的数量，或征聘出现延误)

附件二

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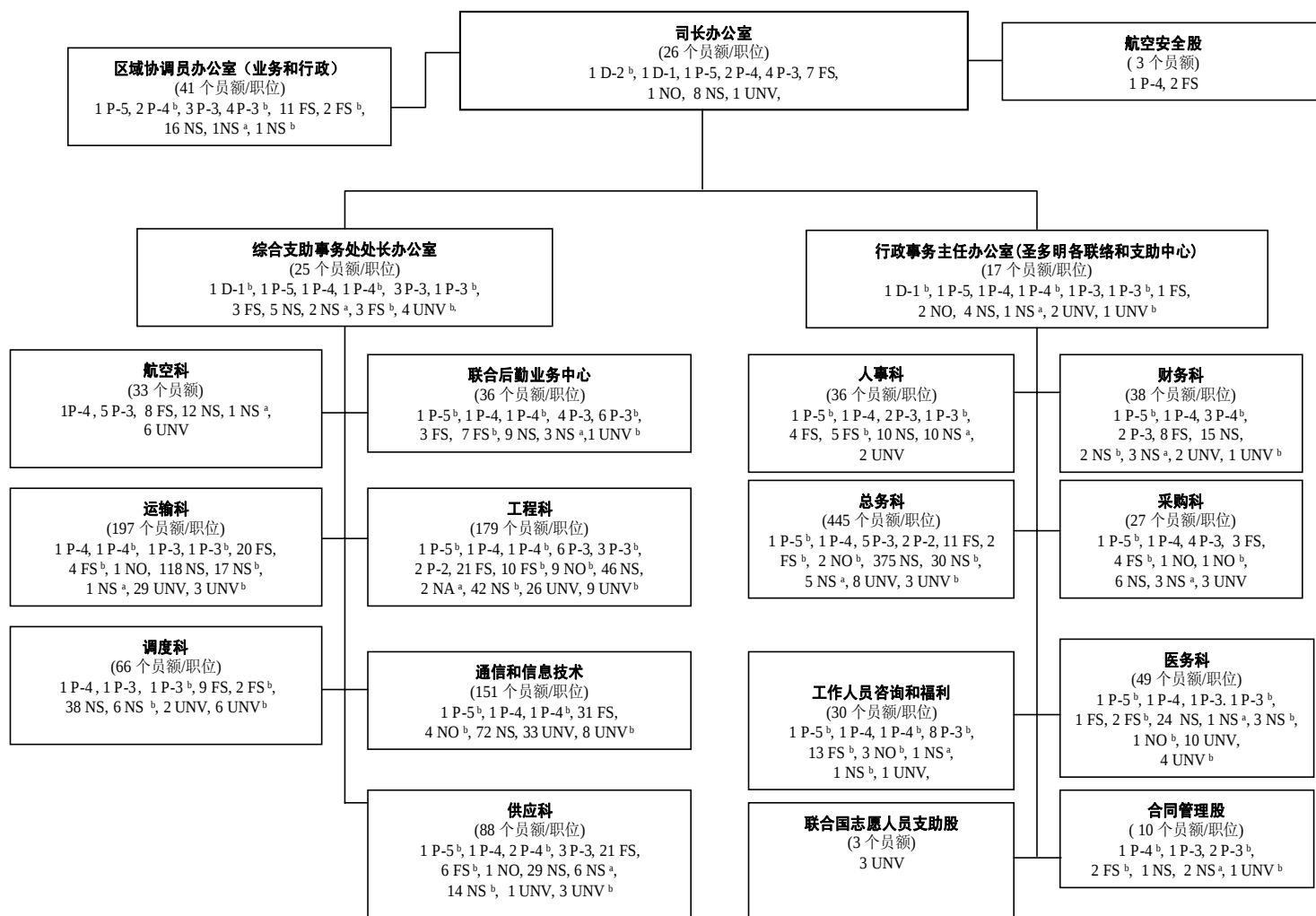
A.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简称

FS: 外勤事务人员; NO: 本国干事; NS: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UNV: 联合国志愿人员。

B. 特派团支助司



附件三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供资和活动情况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机构重建	司法		
加强国家机构能力，以在国家和地方一级提供警察、司法和公共管理服务，特别是为流离失所者和弱势群体的服务。	为司法和社会保障部和法庭提供临时基础设施。	提供了至少 600 平方米的空间：建筑、改造和预制屋。	牵头：联合法治方案、开发署、联海稳定团(司法)
	加强司法系统的能力，包括更好地了解有关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司法反应、剥削儿童的法律问题、艾滋病毒/艾滋病和人权。	培训 200 名法官、检察官和和平法官，内容包括国家和国际法律框架、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艾滋病、人权、儿童保护及歧视	伙伴：联海稳定团(人权、两性、儿童保护、社区减少暴力)、儿童基金会、妇发基金、艾滋病规划署、国际移民组织、司法和社会保障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改善了司法救助，包括对未成年人。	15 个法律援助办公室和 10 个巡回法院投入运作。	
	通过提高听证会数量并实现书记官处的合理化改进司法系统的运作。	在太子港设计和实施了一个替代对未成年人拘留和审前拘留的试点项目。	
		国家暴力和犯罪监测站投入运作。	
		监察员办公室的 5 个区域办事处投入运作。	
		为司法机关提供关于暴力行为的按性别分列的数据。	
		法院对未决案件的记录信息包括：(a) 案件移交法院的日期；(b) 控告；及(c) 下次听证会或采取其他行动的日期。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法院有必要的材料来：(a) 记录诉讼经过；(b) 储存和保存书面记录；及(c) 跟踪未决案件和听证日期。	
		司法部司法督察监察局投入运作。法律改革草案提交议会(刑法、刑事诉讼法、少年司法)。	
	惩戒		
	提高监狱管理总局运行有效的国家监狱系统的能力，并基于国际人权标准改善监狱基础设施。	牢房空间增加 10%。 书记官长手册得到修订和验证。	牵头：开发署和联海稳定团联合法治方案
		制定了与安全有关的标准作业实践，开发了危机管理政策。	伙伴：联海稳定团(司法、警察、人权、两性、儿童保护、选民登记、民政、分析小组)、儿童基金会、司法部、监狱管理总局
		监狱管理总局入职培训方案的培训手册得到更新/验证，挑选并培训了 10 名监狱管理总局调解人。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完成书记官长培训，全面实施书记官长手册。	
		300 名监狱管理总局新人得到培训(初次培训)和部署	
		监狱管理总局开发的有关犯人医疗和心理需要的政策适当考虑了妇女和儿童的特殊需要。	
	警察		
	提高国家警察完成任务的能力，建立可运行的犯罪活动功能数据库。	海地国家警察指挥中心已开始运作。	牵头：联合国警察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提高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移民官员和社区组织对家庭暴力、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儿童保护，包括贩卖儿童问题的认识的认识。	提高了每 1 000 居民中女性警员人数。 在 10 个部门部署了司法警察服务部门(2009 年为 4 个)。 标准作业程序以及预防和应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政策已经到位。 在西部省的至少 10 个警察局修建并配备了接待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的空间。 在所有 10 个部门开发了海地国家警察未成年人保护队(办公室、通讯和数据库系统)。	联海稳定团(民政、司法、人权、两性、儿童保护、分析小组)、开发署、儿童基金会、妇发基金、移民组织、艾滋病规划署、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海地国家警察、司法和公共安全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公共管理		
	提高了代表办公室、副代表办公室和市政当局参与规划、预算编制、监测方面的作用，以提供基本服务、减少脆弱性并保护人口，包括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和重新安置进程中的当地管理。	制定政府计划重新定义中央地方管理的职能和之间的关系。 采纳 9 项地方发展计划。 在 9 个城市为每个地方当局培训 25 名官员。 东北部城市实施项目提高基本服务的供给和就业。 受地震影响的城市管理当局和代表团在新的或临时建筑内重新开始办公。	牵头：联海稳定团(民政)/开发署-资发基金 伙伴：联海稳定团(法律顾问、司法、人权、两性、儿童保护)、妇发基金、人道协调厅、人口基金、移民组织、粮食计划署、内政和领土社区部、规划和对外合作部、妇女事务部、监察员办公室、市长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选定的城市实施项目提高基本服务供给、适应气候变化举措和就业。	
		增加市政预算用于提供基本服务的比重，并逐渐增加源自地方的收入。	
		在实施地方税务改革后提高地方当局的税收收入。	
		议会通过关于地方政府公务员的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法律。	
领土重建			
加强地方和国家政府减轻和应对灾害的能力；规划和管理受灾人口的返回和重新安置，包括瓦砾垃圾管理；并基于人口分析制定领土计划。	政府获取人口数据和分析得到改善，对减贫和实施国家恢复和发展行动计划产生积极影响。	受灾地区地图更新。 第五次人口和住房普查(2013年)筹备活动。 地方一级贫困调查完成。 全国人口和住房数量统计完成《2010 年地震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影响报告》。	牵头：人口基金 伙伴：开发署、移民组织、联合国人居署、联合国卫星项目；规划部、经济和财务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通过加强政策和工具，并确保将其纳入各部门和地方发展计划，包括通过早期预警系统加强地方机构灾害风险管理能力。	基于准确的数据更新了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包括前期定位、协调机制、预警和通信。 加强流域管理和迁移风险最大人口的工作已经完成。 签署协议在矿产和能源局建立一个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	牵头：开发署 伙伴：人道协调厅、联海稳定团、移徙组织、粮食计划署、泛美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教科文组织、内政与领土社区部、规划部、海地海洋和导航局、海地矿业和能源局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国家数据中心，以及沿海警报潮汐仪预警系统。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基于制图和灾害风险及人口动态分析，并考虑到环境方面的内容，已完成并推出一个国家减少自然灾害风险战略。	
		更新了灾害风险管理法律框架。	
	瓦砾垃圾清除战略的定义，包括确定和清理垃圾集中地区的集中收集/回收地点、社区参与/就业、回收过程的定义、环境影响评估、资金来源和所有权法律框架的定义。	最终确定了瓦砾垃圾清理和回收战略。清理了%的瓦砾垃圾(根据联合国协调战略，目标是至少200 万立方米)。	牵头：开发署 伙伴：联海稳定团、移民组织、项目厅、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粮食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人道协调厅、总统搬迁委员会、规划部、公共工程、交通和通讯部、内政和领土社区部、地方政府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发起了优先地点的对环境安全的瓦砾垃圾清理工作，并提供社区参与和就业。	在太子港的6个社区和莱奥甘的1个社区开发并实施了瓦砾垃圾管理计划。 在太子港和莱奥甘分别清理和收集23万立方米和30万立方米的瓦砾垃圾。	牵头：开发署 伙伴：移徙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联合国人居署、粮食计划署、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总统搬迁委员会、规划部、公共工程、交通和通讯部、内政和领土社区部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加强中央和地方当局确定、计划、实施和监测返回和安置战略	为遭到损坏/被地震摧毁的市政当局和各代表团提供至少10个	牵头：联合国人居署 伙伴：联海稳定团、移民组织、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的能力。	临时场所和基本办公设备。 在太子港 10 个社区建立了合作伙伴联盟，支持实施自愿安全返回房屋和街道，并实施了安全返回的综合方案。 在联合国协调下建造 87 337 个临时庇护站。 已开发住房、城市土地信息和管理系统过渡融资工具。	开发署、粮食计划署、人道协调厅、儿童基金会、世卫组织、劳工组织、妇发基金、人口基金、项目厅、总统办公室、公共工程、交通和通信部、内政和领土社区部、规划部、地方政府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加强中央和地方当局规划、实施和管理重建和领土发展战略的能力，并在各部门提供基本服务。	太子港大都会市区、其他直接受地震影响城市和一些选定发展区的城市发展战略计划(包括恢复/建设、培训和小项目，并考虑到各社区的历史和社会文化价值)已经完成。 已经开发住房、城市土地信息和管理系统过渡性融资工具。 开展协商管理，每两个月在 10 个部门举行旅游发展理事会定期会议。	牵头：开发署 伙伴：联合国人居署、联海稳定团、移民组织、粮食计划署、教科文组织、项目厅、公共工程、交通和通信部、内政和领土社区部、规划部、地方政府 机制：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

